

一但民主的鬪士

——恩潘·湯民公——

譯節秋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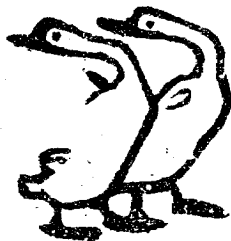
著脫斯法·美



雙鵝叢書

— 潘恩 · 湯民公 —

美 · 法 · 斯 · 脫 · 著 · 艾 · 秋 · 譯



良友復興圖書印刷公司印行

重慶：民族路英年

排付林桂月六年四四九一

版初本慶重月三年五四九一

元二幣國價定册每

2001

譯者序言

在孤獨艱苦的日子裏，友人區茉莉女士送給我「公民湯姆·潘恩」(Tom Paine)這部長篇歷史小說的縮節本，我讀過之後，會流下來眼淚，是爲了自己的孤獨落淚，還是爲了人類的愚蠢落淚，當時自己的心情現在已經分析不清。但我翻譯這本書的意念却因此決定。

「公民湯姆·潘恩」這部長篇歷史小說，是美國青年歷史小說作家霍華德·法斯特(Howard Fast)在一九四三年出版的新作品。法斯特年甫卅歲，但是已被美國公認爲第一流的歷史小說作家了，他的成名作品，是一本寫印第安人的歷史故事的小說，名子叫「最後的邊界」。此外還有一本以美國建國歷史中錫銀谷一役爲背景而寫的歷史小說：「自由的孕育」，和一本小說化了的華盛頓總統的傳記，題作「不可征服的人」。(一九四二年出版)由這幾本書的性質，可以知

這他是專在美國歷史中找小說題材的作家，「公民湯姆·潘恩」也是同樣性質的作品。

這個美國青年作家的其他作品，還沒有機會看到，就連本「公民湯姆·潘恩」來說，也許出於個人的偏好，應當說是很不錯。

潘恩是美國建國過程中的一個無名英雄，在建設新中國的過程中，自也需要這樣的人物，所以在今天把這本書介紹給中國的青年朋友看，大約不至是無益的事。

人類中少數人的自私和多數人的愚蠢，阻礙着世界進步，妨害着人類的幸福。糾正自私，啓通愚蠢的工作，要有一些傻子肯來肩負。世界人類的前途才有希望，這也是儼人皆知的「常識」，但世界上甘願作傻子的人却太少了。本書的主人翁潘恩就是極難得的甘願作傻子的一個。他的時代是距今約一百五十年前，這一百五十年中，世界科學已有若干驚人的進步，但在整個地球的大半土地上，政治上的進步，實在有限的很。讀了這本書的人，自會覺得今日這個時代中的甚

些地方，仍然很像潘恩的那個時代。自然整個的說來，世界的黎明比潘恩的時代已具體而接近多了，但要黎明整個的蒞臨，却還需要着更多的潘恩這一型的份子，我譯這書的目的，也在希望由潘恩的精神的感召，能為世界多造成幾個傻子。

這本書雖是根據節縮本譯成，但這節縮本是曾聲明完全用著者原用字句的，在物質困難的今日，這樣一個譯本，基於譯者的淺見，以為無論欣賞作者的寫作風格或了解他的寫作主旨也儘夠了。

這本書以半個月的時間忽忽譯成，譯者能力又很有限，錯誤難免，敬希讀者指正。最後容我再說一次感謝邱萊莉女士的話，因為沒有她，我和讀者都不會看到這本本年出版的新書的眼福。再此書曾經胡仲持兄校閱，應一併致謝！

一九四三年十月十七日

一：亞美利加

1. 我的名子叫潘恩

一七七四年一個愉快的秋天早晨，班查曼·富蘭克林博士（Benjamin Franklin）經人通知，湯瑪司·潘恩在等着要見他。富蘭克林博士，在英格蘭已住了許多年，整個的文化界，都知道他是一個大學者，該譜的哲學家，多方面的科學家，英格蘭每一個算得上人物的，他都認識，但是他記不起來曾在什麼地方聽到過這個湯瑪司·潘恩。

通報來客的老僕說，潘恩先生並不是一位紳士。

富蘭克林博士有並非紳士的賓客，不算什麼稀奇，但是這次，由老僕的鬚眉，表示出他特別不是一位紳士，富蘭克林皺了一下鼻子，叫他的眼鏡更接近一點他的眼睛，搖動着他的大而蓬鬆着頭髮的頭，眼睛並未離開他正在寫着的信說：

「好，請他進來」

「他髒啊」，老僕尖刻的說，走出去，一刻工夫又回來；領進來一個人，那個人一進門口就停在了那裏，幾乎是很不禮貌的說：

「先生，我的名字叫潘恩」

富蘭克林博士放下他的筆，審視了一兩下他的來客，然後微笑着說：「先生，我叫富蘭克林，對不起，叫你久候了。」

博士暗自尋思：潘恩並不漂亮；也沒有動人的地方；大約在卅歲與四十歲之間，他的尖而鉤的鼻子也許叫他看着顯老一點。他的下巴是尖的，嘴闊而大，他那奇怪的對眼，帶着痛苦與忿怒的緊張；臉上顯示着善德也許是邪惡，但顯然已很久沒有過快樂也沒有過希望了。鬍子已有一個星期沒有剃，週身上下還需要好好的洗洗乾淨。他不高也不矮，中等的體重。具有工人的有力而溜斜的雙肩，他在長凳上工作太久了，兩手也因為在長凳上工作，肉厚而寬大。他的廉價外衣的兩隻袖底都破裂了，褲子的膝部已薄得像紙。他的襪子髒的像屠戶，他的腳趾，正在那雙破鞋外邊自由呼喚空氣。

「我要到亞美利加去。」潘恩突然的說，「我想你或者可以爲我寫封信，找個工作。」

「我一定替你寫。」

潘恩坐下了，先把他一雙寬大的手放在裏磨破了的褲子的膝頭，然後他用一隻手去摸他一個星期都沒剃過的鬍子。富蘭克林，並沒瞧着他，正在寫封信，只用眼睛掃了他一下，就問潘恩是幹什麼工作的。

「製作圍腰奶罩的」，潘恩答復，但又補充說「是的，作女人的奶罩緊身圍腰，男人的背心。我也作過收稅員，五十鎊一年的稅關驗貨估稅員。我還是一個不高明的木匠，也幹過六便士一天的補鞋工作，因爲我要活下去。雖然只有上帝才知道我爲什麼要活下去。我還爲了比那個更少一半的錢，給一個織工掃除過茅屋，還爲了或可得多一倍的錢賣過絲帶。有時候我也寫寫文章。」他說完了。

「你懂些拉丁文麼？」

「懂一點。」

「你是一個朋友教徒（註：耶穌教中之一派）從中出生長成什麼，是不
是？」

「我會是，但現在我已不知道我是什麼了。」

「我將寫封信給我的女婿，」富蘭克林說，「他一定會給你幫點忙。」

潘恩連連點頭，試着說富蘭克林待他好，並且是太好了。潘恩是疲倦了，他的尖頭向前打着瞌睡，他的對眼閉上了，他這整個的人，襤褸的衣服，醜醜的皮膚，鬍子，和稀奇古怪的表情，形成了一個謎，使富蘭克林過了許多年還都記得，每當他想到湯瑪司。潘恩，就記起了他的樣子。

現在潘恩眼睛向上看着，聽班奎曼。富蘭克林念他寫給他女婿瑞察·巴赤的一封信的信，巴赤，是在一個叫作菲拉特非亞的那個遙遠的地方頗有點影響的人物。

「——持信的人，湯瑪司。潘恩先生（對在亞美利加的你，稱呼這位醜醜的
勝民爲潘恩先生的，不是不關重要的人或是任何別人，而是世界上最聰明的

人——班查曼·富蘭克林博士）經人鄭重介紹給我，是一個高尚有價值的青年——（注意，有價值的青年。）他去賓夕凡尼亞，是有移殖在那裏的意思。我要求你給他最大的指示和協助，因為他在那裏完全是一個蕩生的人。如果你能使他有機會受雇爲機關辦事員，學校助教，稅關驗貨員，這些事我想他都幹得了，這樣至少可使他得以生存，直到他能有了熟朋友，和認識了那個地方，希望你能夠照辦！你摯愛的岳父——」

2. 亞美利加是有希望的土地

富蘭克林給潘恩的信，發了霉，摺爛了，但是富蘭克林的女婿巴赤打開它，仔細讀過後摺好，他一定爲潘恩幫忙。

潘恩能幹點什麼？他是個手藝人麼？

「能作奶罩圍腰」潘恩說。但在作奶罩圍腰之外，他還會補皮鞋，織點什麼，只要工作好，即或不是手藝的工作也可以。不過他曾經生過一場病——他的臉紅了——如果他能有一個暫時不用手而用腦的工作，那就更好。也不一定堅持這種妄想，因爲他沒有任何的學歷。可是他能寫會算，懂得點希臘文還懂得點拉丁。

巴赤，肥胖，運道好，和潘恩類似的年紀，他的世界是已經有保證的人，點著頭，拍了一下潘恩的肩膀說：「很夠了，我一定給你安插一個地方。」

他的工作是這樣的，教兩個社蘭家的孩子，一加二等於二，一乘二拼成二。()
貓) 中午杜蘭太太來了說：「先生，你要杯茶喝麼？」而明天又是司睿斯家的
孩子了，兩個小女孩，一個男孩。他的工作並不繁重，有時候常常整天沒事可幹
只在非拉特菲亞的街上閒蕩。幾乎像孩子似的叫那些在街上過往的色彩繽紛，
全與歐洲不同的景物給弄的昏亂了。那裏有從暹木材的山裏出來的紅印第安人，
包裹在他們的色彩鮮明但是醜陋的披肩裏，牙齒間緊含着他們的陶製烟斗，穿
木鞋的荷蘭人從遮蓋駕了平底船駛來的，尖鼻子的從波士頓來的，「洋旗」人()
新英格蘭人) 從德拉瓦鄉間來的高個子的瑞典人；從僻鄉來的，穿皮外衣，到什
麼地方都背着他們的六英尺長的來福槍的獵戶；穿綢緞的海邊紳士們，從南方帶
來了他們的奴隸，黑種的，白種的，紅種的，櫻種的。還有由從賓恩，達爾雷，
羅德蒙等內地來的穿灰色衣服的朋友教教徒。從第一街到司普路斯，繞過方場，
沿着闊馬路，他慢慢的懶散的走，以一種陰暗的心情和世界分離開，過去已割斷

了，未來，不存在，他是一個先令的教員，他的家有時是密棧中的一間房，有時是在其他的地方。

一七七五年正月，那是將改變人類命運的一年的開始，但那是那樣的一個正月，就像在我們內地一樣，有時下雨，有時下雪，有時雨雪交加，有時又是清朗和暖的天氣，簡直像在六月裏。這是一年的開始，也是一個時代的開始，耶穌基督督自己大約會到大地上來，在長久沉默的人類中，掀起一種兇猛而又溫雅的聲音。但是大部分的人類，却對於一件還是一百件事務應當當作，他們都不知道也都不關心，只是買進呀，賣出呀，供慮呀，愛呀，恨呀，贏利呀，損失呀的成天忙

着。

不錯，去年曾有一個不很融洽的團體叫作第一次大陸議會在菲拉特非亞開會，但什麼成就也沒有。一些堅行的公民們，也不相信這個議會會使殖民地的安全，繁榮受到任何威脅。在波上頓的大部分，北方的許多其他「洋旗」（新英格蘭）人的城市，雖然也有過騷擾和平平的聲浪，但是什麼時候沒有騷擾呢。

有擾亂，有怨艾，但也有不少好消息；有不滿，但也有人很滿意。戰爭是在空氣中，飄泊不定，但沒有人需要戰爭。自由也在空氣中，但大多數的人是連為自由咒罵兩句都不肯。

這城市是一個好的城市，經過精心設計而建成，是賓恩人買下來的，不是由紅人手中掠奪過來的。充滿了闊綽的，貧窮的朋友教徒，還有闊綽的，貧窮的非朋友教徒，大家合在一起形成一種你不能在歐洲任何城市找到的中等階級的繁榮的決定氣氛。這裏有很多好的玻璃器皿，麻布，銀器，和木器，比亞美利加的任何地方為多，在某種程度上，這裏有着更多的，宗教和思想的自由。這裏是有希望的土地，菲拉特菲亞是有希望的城市。

羅貝特·艾特肯高而窄，有一張緊張的臉，叫從沒和他談過話的人，也知道他鈍拙且沒有理想。他開了一間店買賣書籍；他有一盤高鉛字，一盤低鉛字，一

那舊式的直上直下的印刷機。偶爾印一本小書或是一本小冊子。

潘恩到他的店裏來了。

「我能爲你幫點什麼忙？」艾特肯問。

潘恩吞吞吐吐的解釋，他是各種文章都能作的作家。在英國他曾寫過一二本小冊子。在這裏他作過一先令的教員。

「還是一個大酒鬼，」艾特肯尖刻的說。

潘恩點了點頭。

「我耐住我的性子，」艾特肯說，「你看看你自己的樣子，骯髒，粗俗，卑賤——還有點神經，你敢到我這兒來要求我給你一個像樣的生活！」

「給我一個機會，」潘恩說。

「一星期一鎊的工作，你幹不幹？」艾特肯問。

潘恩點着他的大而醜的頭；他的對着的棕色眼珠，定在艾特肯身上，好像這瘦弱的書商是他的命運的惟一決定者。

艾特肯很和緩的說，「我不正面考察一個人，我總從下面看他，你總不是個混蛋，我也不是，雖然許多這城裏挺着肥大的肚子的人們會想我們兩個人都是。我把一圖先令放在旁邊，我要到應該花他的時候才花出去，我要把牠作爲一注好的投資！——他走近他的錢櫃抓出來一把銀幣。「這是一鎊，你要是又把牠喝了酒，就永遠別叫我再瞧見你的骯髒臉。去理理髮，然後買些合適的衣服。弄一件外衣穿，再回到這裏來。」

潘恩點點頭，拿了錢走出去；他不能信任他自己要說些什麼，甚至也不能思想；好像他才從監獄裏放出來，餓，他覺着突然餓的不得了——他需要這整個的世界，他已可以得到他了。

他回去時，穿了一身手工織的衣服，臉刮乾淨了，髮理了，指甲也修得整潔了。艾特肯給他做飯，然後坐下來談。這書商是一個特別人，不聰明，但充滿了對這殖民地的詳盡的，實際知識。他坦白的告訴潘恩，「我信任你，因爲你自卑屢中出身。這是蘇格蘭人的精神，但我也許是一個混蛋！」

他們談了一晚，到午夜，宵夕凡尼亞雜誌就產生了。那一夜潘恩住在艾特肯的家裏，沒有睡覺，他祇是仰着頭躺在那裏，靜觀凝視着黑夜。

3. 捕鼠機

潘恩是一個壞東西；一個孩子或是一個成人，都應當了然於他自己的地位，但是潘恩不知道，以致到西碰壁。十四歲了，他簡直是個癡吧，他的沉默是黑暗陰鬱的，這叫大家明顯的證明他的內心藏着一個魔鬼。有一次，一位鄉紳因為他偷越園地，把他打了個半死，潘恩在痛苦中高喊，「上帝會幫助你，和你們這一類的人！上帝會幫助你！」

這位鄉紳的親生兒子在伊頓學校（英國的貴族中學校——譯者）念書。高個子，壯健，漂亮的十五歲青年。這個年青的哈雷，當在那學校的最末一學期時，賭撲克牌輸了八百鎊，老爺知道了之後，拍着膝蓋大笑着叫喊，「該入地獄的小魔鬼，該入地獄的小魔鬼！」

跟三個貴族青年由學校回了家，哈雷覺得鄉村生活太單調了，必須找點什麼

新發明，刺激自己，於是他和他的朋友，決定給點教訓給潘恩。但是他們還保持着要合法的風習，等着潘恩偷越園地，其實那機會是太多了，因為隨處都是這位紳士的土地。他們捉住了這孩子，用赤楊條把他打的失了知覺，再把他頭向下倒吊在一棵樹上，當他好像死了的時候，才把他解下來，又覺着有點失望，因他又活過，爲他還會呼吸，再把他脫光了打他，並推到一個泥沼裏。最後給他點威士忌酒叫來，裸着體把他趕回家。這一切，是這一個夏天他們沒曾想到會有的遊戲，足夠下半年他們在學校裏滔滔不絕的去談論了。

一個月後，湯姆·潘恩，逃到海上，在一艘巡邏海船上作了一名艙房聽差。

船長冷笑着對他說：「我要一個朋友教徒作什麼？」

「收留我，試試我。」

「你肯奮鬥麼？」

「我一定奮鬥，」湯姆熱心的說。「我一定奮鬥，我發誓一定奮鬥。」這裏有一種自由的幻象，廣闊眩目的，在海上，一個人是他自己的主人；自由便是

財富，不論多高，人沒有爬不上去的。船長扯了他的耳朵，把他新到老遠的甲板
上。

「來呀，小傢伙，來打呀！」他微笑着。

船長常常喝醉酒，像是一隻野獸；大副呢有一半時間喝醉，所以獸性也只發
一半。但是兩着的獸性都在這個艙房聽差的身上發洩，當他們的船沿着海岸駛向
泰晤士河的時候，湯姆·潘恩，已成了一個被打傷了的青色的肉塊了。只有一個
解除痛苦的方法。就是拿了船主的甜酒喝個醉，爲了這個，挨打也要增加一倍。
船在倫敦口外擱了錨，以聽差溜到一邊泗水上了岸。以後的兩個星期，他住在
一個半濕的拾垃圾的人的草棚內，那時候他吃的是他能從垃圾箱中找到的東西。

在散特佛地方有人就控告他說倫敦是一個罪惡的都市，但經他睜大了眼睛巡
遊了那些陰溝似的街道，他開始認識了誰是犯了罪的，誰的生活才是一種罪惡。
那時條的下層階級倫敦人，這些野獸，他們的叢林是在令人迷路的小巷裏，他們

的生活靠了廉價的杜松子酒，廉價的罪惡和廉價的搶掠。對於第一項的懲罰是慢慢的死，對於第二項是恐嚇的死，對於末一項是吊死或用石頭打死。用二便士可換得一次咆哮顛狂的酒醉。因為只有酒醉是惟一的方法可以使窮人忘掉地獄就在眼前而不在將來，於是多少年來，杜松子酒遂代替了一切其他的食物。

在這裏，湯姆·潘恩生活着，喝着酒，像老鼠似的鑽來鑽去偷竊。咒咀，鬥毆，睡在小巷，草棚或是泥濘的地下室裏。一直到有一天他能控制住自己，離開喝醉松子酒的行列，去當學徒，學製作奶單圍腰爲止。

因為他知道，這裏並沒有希望，沒有出路，無法得救。

4. 四月十九日

他幹過種種的工作，現在他是一個編輯了。一個有了固定工作的人，口袋裏有一點錢，臉刮的很光，穿了一件整齊衣服，一雙好鞋子、襪子也沒有了洞眼。

但雖有了他的地位，和艾特肯使他的聲價，以及一時期由他手下編成的賓夕拉凡尼亞雜誌，還不能叫他忘掉生活的恐怖。生活是一匹野獸，等這個假期過了，這野獸又會撕裂他的。

直到一件事情在一七七五年四月十九日那一天發生了，潘恩才有了新生的開始。他經常碰的壁裂了縫，陽光透了過來。魔鬼豎起兩隻後腿露出了他的牙齒。廿個天使用他們的號角，吹奏着偉大的和聲。但是世界上其他方面很少受到驚動；有些地方照着陽光，有些地方落着雨；毛瑟槍的聲音只能達到人所聽得到的地段，不能更遠。沒有槍聲被全世界所聽到，沿着亞美利加的海岸線，三百萬

人民的生活被安排好了，雖然一切的人像過去一樣的，過着快樂的田野生活

在湯姆。潘恩到亞美利加之前幾個月，有一些騎着馬的人聚集到這個非拉特非亞城來。他們來自形成這殖民區的邊緣的各鄉野，有些是富的，有些是窮的；有些很有智慧，有些不很有智慧，有些只在當時有名，有些以後很久仍然著名。這裏面有由麻沙柴塞省來的沙姆。亞當斯 Sam Adams 約翰。亞當斯 John Adams 兩堂兄弟，還有由同一區來的，奇怪，暴烈和一般「洋旗」（新英格蘭）人一樣的，庫與 Cushing，還有由凡爾奇尼亞來的羅道甫 Randolph，還有帕垂克。亨利 Patrick Henry 也來自凡爾奇尼亞，還有由南方來的米德爾頓 Middletown，還有許多執務子弟，商人，農民，獵戶和哲學家。

在非拉特非亞，他們遊行各街道，主要的是因為其中很多人，過去從沒看見過這麼大的城市；他們吃的太多，喝的太多，說的太多。他們自稱為大陸議會。他們開列了一張很長的列舉受英國式政府虐待他們和他們無法聲辯的各種苛捐雜

稅的單子，例如限制貿易，抽重稅，由英國人壟斷入口貨物，限制生產，紅衣軍隊虐待窮苦人民，鼓勵邊境上的印第安人，殺人掠貨——但是對這種種虐待他們不知道應當怎麼辦，也沒想到他們能作些什麼。

於是在議會再開會的時候，庶沙柴塞資代表退出，回了本區，宣告脫離英當局獨立。保羅·萊凡利 Paul Revere，從波士頓騎着馬跑來菲拉特菲亞，報告這消息，於是這個議會發表了一個「權利宣言」，於是他們作成的寒冷，可怕的情景出現了。

「假使還會導發戰爭呢——」他們很輕鬆的互相說着。

自然那不會導發戰爭，簡直不可能，他們談論着，把一切有危險的建議都取消了，他們談着，談着，談着，一切的話都使他們確知什麼事都會在可能的最好的方式下實現。

在一七七四年十月二十七日他們解散了，把馬備好了鞍轡，騎上馬走上長途

迴闊家鄉

x

x

x

x

那是一七七五年的四月廿四日，一個帶點輕寒的晴朗春天的下午，長而多的陰影，鋪在鵝卵石砌成的街道上，在空氣中，有從內地的小山吹來的新生長的東西的氣味，新生的樹葉，變得骯髒了。在這安靜的下午裏，菲拉特菲亞的街道被急馳的馬蹄敲出巨響，一個流着汗的騎馬者騎在流着汗的馬上，在「城市酒店」前面停了下來。他叫喊着，他有新聞，大新聞，重要新聞，各處的人都跑來了，潘思在他所在的書店裏，聽見人們在喊，也跟着別人一齊跑了去。

「是戰爭來了，流血的，入地獄的戰爭啊！」有人給了他一撮鼻烟，別的人推開了擠得太近的群眾。

「自然，他們知道韓可克跟亞當斯是在萊克辛頓，」他說，「那是四月十八日，他們都在克拉克牧師家裏，人們從波士頓跑去警告他們，當然時間很充分，因為紅衣兵是在地上走，我們的那些孩子們是騎着馬。發瘋的跑。克拉克牧師，還能保持着冷靜的頭腦；他叫他們逃走了。」

「韓可克跟亞當斯沒被抓住？」

他們溜走了，但是他不能把整個城都搬走啊！這個報信的人說，「他們都覺醒了，而且大部份仍在驚醒着——」一點點的，整個的故事都說出來了，有的說的斷斷續續，有的說的很急促，有時停頓很久，因為這位騎士凝視着想整理明白他的敘述的事件。

十八日那晚上萊克辛頓村的人很少有人入睡，大多數被妻子拖回家的人，都穿好衣服，又溜了出來，帶着槍和火藥盒，背上子彈帶，參加了在酒店中集聚的一羣。

在破曉前，因為需要幹點事情，派克上尉，他們的司令官，派了澤克，蘇德伯去教堂敲鐘，派克又叫他手下的人列隊，他們非常慌忙的照辦了，但相互看着嘆，又前前後後的耳語。

以後談話停止了；大家都僵在那裏，你看着我，我看着你。世界上傳來另一種聲音。起初，微弱，疏落，漸漸已可清晰聽到；更進則是尖銳，沉重，打鼓的

聲音，軍笛嘹亮的聲音，依稀的前進着的步伐，一種使人走向光榮死亡的號召，只有上帝知道還有些什麼。

誰也不需要別人爲他說明來的是些什麼人，他們都知道，只沒人說出口。在蘆穰快的四月清晨，倚着他們的槍，大家都有點緊張，害怕，在他們的生活中，第一次覺得有一種強烈的要求想逃走，男人，青年，老漢，小孩簡單的新英雄闖農業社會中的簡單羣衆，他們接受了命運給他們的使命！

穿紅衣的軍隊，在軍官命令他們站着之前，一直走到了距村人們十二碼以內的地方，然後排着整齊的行列站住了，穿的是整齊的顏色鮮明的軍裝，好奇的注視着，那些土戀的農民。有很長時間，兩隊人面對着面；訓練紅衣士兵就是爲了這種時候要用他們，但是農民拿槍的手已汗濕了。

英軍的指揮官凱恩少校，下了決心，跑到前面吼着「散開！」
農民們也怒罵起來。

「放下你們的槍！你們這些該下地獄的兇惡叛徒。」

緊張，可怕，他們竟是叛徒了。他們覺得他們應當是有權依照他們自己的方式而去生活的自由人，這種千年以來人類所懷着這大期望的朦朧奇夢的自由觀念，忽然侵入了泰克辛頓綠野之村的呆笨頭腦裏。農民怒罵着並不放下他們的武器；並且有一個人開了槍，當七毛恣槍響過，對方還擊，這邊又還擊之後的片刻靜寂時間中，一個紅衣士兵、用手抓着他自己的衣服一跪下去，然後滾倒在地上了。

5. 一個革命者的造成

潘恩曾在基特佛，倫敦，杜佛耳，三威治，浦斯茅資，柏靈頓，還在南方的巴資，溫查斯特，布瑞透路作過奶罩圍腰製作工人，但沒有一個地方留得住他。常常是他作別的生意厭倦了，回來作這老行業；幹織，補，刻，縫，刨，耕，種，幹厭了，又回到這老行業上來。是在三威治地方，他遇見了瑪麗。蘭貝特（Mary Lambert）。

她肥胖，莽撞，但也有點動人的地方；兩頰各有一個酒渦，棕色的眼珠，圓圓的勝子，比他小幾歲，那時候他是廿一歲。

一個安靜的傍晚，他請求她一同到小河邊去散步，她說：「唔，那裏是一個又軟，又髒的泥塘啊！」

「那裏很美，而你又太美麗了——」

「你是一個有錢的人，雷恩先生，你是不是以前沒遇見過一個女孩子？」

他鼓起勇氣來說，「沒有一個我愛的。」

他聳了一下雙肩揚了一下頭。

「瑪麗——」

「我喜歡在城裏散步，」她說。

「瑪麗，你一點也不關心我麼？」

「也許。」

「瑪麗——」

他把她抱在兩個膀子裏，世界已是他的了。

「你現在將是瑪姆·潘思的太太，我要抬高你為一個公爵夫人，——或者還

要高！」

接着說：

「我會圍起來，我不會永遠是一個作奶罩圍腰的人！」

「你是一個會講話的傢伙，」她讚賞的說。

「他們都不算什麼，他們都卑賤，我們會有更多的一切，我們將有孩子。」

「他們要吃東西的呢？物價又一天天的提高？」她爲他指出，並且併了一個鬼

臉。

「只要你愛我——」

x

x

x

x

以後他想，如果這些事不會發生，或發生了而發展另一種情形，那也許一切就都不同了。她本來的一切，是她自己也無法改變的，那對他更不利。很久以後他會怎樣，試着教他讀書和寫字。如何爲了一個問題兩個人在一起掙扎十分或十五分鐘之後，她就會跟他發起孩子脾氣。有些時候，他確知她恨他，有些時候把他抱在兩臂間他會有一個極短的期間知道她愛他。她還是她本來的面目，由她那小小的世界鍊鍊而成的形式，一個原始的人，外面覆蓋上一千層使人難於接近的禁律，有時他輕輕的試探着把那覆蓋着的禁律一層層的揭開，當他快找到她

那受了驚的弱小靈魂時，她又發起脾氣來了，「嗚，像你這樣高貴。偉大，又風雅的人，又來和我開玩笑笑了，你是多麼的神氣啊！」

「我不神氣，瑪麗，寶貝兒！」

「裝的像個公爵，實際却是個作奶罩圍腰的人！」

他的營業不佳，作奶罩圍腰本是一個長期的買賣，除非有上流社會中人作你的主顧，只好放棄了這營業。

他們已接到要被驅逐的通知，潘恩說，「我們到別的城市去碰碰看吧！」

「我也許會比公爵夫人還高貴了，」她摹仿着說他說過的話。

「一切事情是升沉不定的，」潘恩靜靜的說，「我的勇氣還沒有被打擊掉呢！」但在他的生命中，他第一次感覺到老了，他才廿二歲，他期望着再有他從沒感覺到過的兒童時代，他像一只被捕在籠子裏登着紡車的松鼠一樣，繞着輪子永遠的轉。

別的城市也不見得好，於是又到第三個城市，這兩個個人，沿着塵土飛揚的大

路跋涉着，潘恩背着他的工具，瑪麗套着一個包袱，所有屬於他們的東西，都包在裏面了。對於潘恩，這只是一種深而長的負罪的意義！

最後他們到了馬基塔 (Margate) 脚疼，疲憊，他依照他的計劃去商租了一間店面。瑪麗懷了孕，潘恩的失望幾乎使他變成了瘋狂的狀態。成天坐在板凳上苦幹，夜間受雇於人，什麼工作都作。她又有病，痛苦不能再隱藏了，她哭泣，激忿像一個受了委屈的孩子。他自己什麼都不吃，一件一件的把他的值錢工具賣掉了爲了給她吃點奶油，雞鴨，有時一塊帶布丁的牛排。在半挨餓中，他只想一樁事，怎樣叫她頂上有個遮蓋的房頂，爐子裏有火，鍋裏有點吃的東西。他雖知產科醫生可以有助於他的妻子，最後經過種種的侷躓，引誘，才用一個先令找了一個到店裏來。

「化濃痰啊！」醫生說，當瑪麗睜着大眼害怕的看着他的時候。

那天晚上她說了，「湯梅，湯梅，我想我快死了——」

「不，不，醫生說你會好的！」

她一切的壞脾氣都沒有了。她拉着他的手，好像這是大地上最後的真實的東西。就在這天夜裏，白的蠟一樣的東西和血流了出來，她閉上了雙眼，臉轉過去，不再向着牆壁。

第二天他整整的坐了一天，睜大着眼睛，一言不發，任憑那些從不注意他們兩人的鄰居，出出進進。他現在沒有悲哀了，只有烈火般的憤怒，將在他心上永久燃燒着。

X X X X X
第二次的大陸議會在菲拉特菲亞召開，各殖民地的代表，再度向菲拉特菲亞集中。

他們又都來了，亞當斯兩堂兄弟，韓可克，凡爾奇尼亞的羅道甫，傑佛森（Jefferson），這次他和另外一個凡爾奇尼亞人一道來的，大個子像個舞臺上的表演者，穿著華美的淺黃和藍色的軍服，——他是凡爾奇尼亞軍中的上校，在菲拉特菲亞，大家對他都覺着不面熟，華盛頓是他的姓；踏着長而響的步伐，很少

開口，害羞，也許愚蠢。潘恩經年青的湯姆·傑佛森介紹認識了他，「凡爾奇尼亞的喬治·華盛頓上校（George Washington）」潘恩斜着眼看着他。

「很高興能碰見你，先生。代表麼？」

「我是一個寫文章的，」潘恩說，好像在爲自己辯正。「我編賓夕凡尼亞雜誌。」

潘恩在他自己房內消耗了兩天的時間，想掙扎着把他所想的寫在紙上。然後去聽這個議會宣告世界，亞美利加人已爲了保衛他們自己的生命財產，擊起了武器。然後他和沙姆·亞當斯與麥克·克羅斯基（Michael Crotkey），一個被流放的波蘭人，在一起喝啤酒。亞當斯異常激烈的，他極力反對妥協。他自從知道他被知識份子和議會中的紳士們，甚至被他的堂弟約翰所輕視時，他就變成了反對這兩種勢力的人，雖不好太明顯，至少他要作與他們不同的主張。

「你只知道你所不要的消極的東西，」潘恩很平靜的說，他已辯論了半小時

亞當斯的對他們的批評，高那只是無政府主義而已。但是什麼是你積極的主張呢？這塊土地上已有一打以上的地方燃起了烽火。你知道這烽火表示了什麼意義？

什麼意義也沒有，那波蘭人說。在他的國土內也發生過同樣的事實。這算是民衆第一次拾起頭來叛變麼？但是往往都是一無結果。

「依你要進行到那裏為止呢？」亞當斯問他，好奇的腕腕着這箇英國的作奶單團團的工人。這箇寬闊、笨拙、鬍鬚，有着石炭似的農民手掌的人。

「一直幹下去，」潘恩溫和的說。

喝了些酒後，他那像割過稻子剩下稻根的土地的臉，在他們兩個人中間的顯耀光裏搖動着，亞當斯露着牙笑，像個小鬼，追問他什麼叫做「一直幹下去」。

「我需要一個新的世界！」

「烏托邦嗎？」亞當斯說。

那兩人哄笑起來，但亞當斯臉突轉緊張了。這是獨立吧！他說。

「只這樣胡說，」王許恩表示同意，「當然他疲倦了，在這種痛苦中，他已經疲倦了，他知道他萬一生已平安拆好，當一切明朗時，他倒感到這些惡魔現在，疑慮是無爭，竟沒有了，這迂緩痛苦，建立起來的疑慮會絕，自己已沒解了。但已經紙糊了，」王許恩表示久相更將聽其餘的答覆。

6. 湯姆。潘恩怎樣寫成了一本小書

高個子，瘦弱，漂亮，像個女孩子，並且他是真的美得就像潘恩是真的醜一樣，湯姆·傑佛森（Tom Jefferson）竟贏得了潘恩的心和靈魂。在潘恩的記憶裏，基於英國的對事物的嚴格分辨習慣，傑佛森是一個紳士。所以他這個基特佛的作奶罩圍腰的人，對他的第一個反應，是認為他是一個兇惡的敵人。傑佛森是高貴的，漂亮的，受過完全的教育而且聰明，這一切潘恩都正相反。當他初向他接近時，竟有了益於雜誌。潘恩覺得還有點需要。他靈魂中的惡意，却發了酸意在傑佛森身上。可是他又羨慕這個人。如果傑佛森對佛蘭斯頓，他會快樂的發抖。爾潘恩的外表反應呢？竟想把這個凡爾奇尼亞人，變成敵人。傑佛森却不願做他的敵人；只有上帝知道他對這手上永遠有骯髒指甲的，不高貴的作奶罩圍腰的人發見了些什麼，但不管發見了什麼沒有，這却叫他想研究在這個人的外殼下面所

激的究竟是什麼。他故意不去注意潘恩諷刺的言論中的論點，而在一種易於多
的基礎上和這編者見面，慢慢的潘恩的成見消滅了。他既是這議會裏的核心人物
之一，錢佛森知道一切的事，遇見過每一個人，遂能使大多數的事對潘恩都很
順。由潘恩年青變歲，他具有新鮮的青年活力而在表現上又成熟老到，這少潘
恩覺得他是完全迷人的！

和他分享一盞咖啡是潘恩所希望的，和他一同吃飯，更是惟一的好處，等到
和他在一起，在火爐前，了一個晚上之後，潘恩爲了一種溫暖的幸福而感着快
樂，這是他以前所嘗到過的。漸漸的，審慎的，傑佛森從他身上探索出關於他
個人生活的故事。他有一種可驚的智力能把許多混亂的記憶，把做有意義的連貫
起來。有一次他和潘恩說，「一切的一切，像飢餓，貧困，不幸，杜松子酒，以
及你和你這圈一羣人所過絕望的生活，單單這件可怕的事情，居然會忍耐了下去
——這句詩懸在半空，潘恩很想知道他的下等句話。

「貧窮是由比較而來的。」傑佛森說。「在亞美利加，我看到有些人民」

全而絕對的貧窮，但他們仍然忍受下去——」

「崇高啊，」潘恩說。

「崇高！」

「我們就爲了這個而活下去。」潘恩答復着，「在人類生活中如果還有點意義的話，那就是這人類的崇高精神了！」

當議會決定了以華盛頓爲總司令統率那些像餓狼似的留在波士頓周圍由一洋旗一農民組成的烏合之衆時，潘恩並不以爲奇怪。這個高大、呆板面孔的凡爾奇尼亞人，似乎有點什麼能使人信任他，正像菲拉特非亞有句俚語所說「就和他們平常信任愚蠢一樣。」但是潘恩並不一定那樣想。有一天華盛頓穿着馬穿過大街，滿街歡呼，潘恩站在人羣中，想明白在這個人身上有一種什麼奇怪的力量才引起這些喊着的人們的羨慕呢。

雖然在一七七五年的夏天，真正的戰爭業已開始存在。菲拉特菲亞的人民却仍不十分重視。潘恩，在初夏的日子裏既空閒又很自由。他一生中這是第一次有了夠用的錢：他住的房子很便宜，每天都有幾個先令的多餘。他的名譽和那雜誌，使他的名子，可以在這裏或那裏出賣一二篇稿件。他對艾特肯加諾他的約束的反應，是比以前寫的更決，更有意義，而更好了。他讀的很多，談的很多，帶着河邊，作着長時間而悠閒的散步。

他在這城裏有一個小房間，一張床，被褥，櫃子，衣架，桌子，廚套很好的衣服，墨水跟紙。有了這許多東西一個人應當不再需要什麼了。他要幾個便士買蠟燭，一點錢吃飯，一點錢喝酒。在這時候，他不再叫自己喝醉了，不過他覺得也沒有理由要戒酒。蔗汁酒對他有幫助；他很少關心到自己，和池的將來，他祇想利用一切以求他的筆能在紙上運動得更快。他寫東西空憑思想，無中生有，他不停的工作了五、六或七小時之後，那小小的心房關閉了。蔗汁酒可以幫忙了，他喝了酒，他的動作變得緩慢而痛苦，但是那翎毛筆又可以繼續寫塗抹了。

法。這就是他所以叫價的極由了。他沒有錯誤；他所寫的，也許不會有一打以上的人讀。但這是他所能幹的一切。也是他必須幹的人類並不能在一個下午造成獨新的世界，轉瞬必須一塊塊的疊上去，那進程是漫長而令人難信的痛苦的。並不自覺的，他全不注意他的外表。有時候在他的房間內廿四小時不出來，臉也不常刮，精審起他一點有限的錢，叫他的襪子破了洞，衣服變感襤褸。當菲拉特非斯的市民們，發見他這種變化時，都認為艾特肯好萊聰明，就應當開除了他。「省得煩」他們說。

他把「看的賤」潘恩用了一夜的工夫，寫了一首詩，拿給艾特肯去，他給他「錢袋」所給的實在比所值的為多。在他的火石似的羅格蘭外殼之內的某一地方，艾特肯培養着一種喜愛的心，他喜愛這個勤苦的向上的人。這個人孩子般的相信舉世都在期待着他們對他們的愁苦的解決方法。

「那傑作怎麼樣了？」艾特肯問。

「那不是什麼傑作。不過是介紹一種常識的企圖。上帝知道，我的常識是存

一點的！」

「我不會印牠，所以你不要來要求我。」

x

x

x

x

傑佛森不會注意到潘恩的貧困，和衣服的破點；傑佛森正在想着敬重平常的人，他才卅三歲，這年青，還可以叫現實和他的觀念接近。他自己是一個十足的人，他發見潘恩由經驗中得到的結論，和他由哲學和閱讀中得來的竟差不多一樣。這叫他很驚訝（雖然並不應該）。但是傑佛森雖然迫切的夢想着使民主實現，可是他却不能十分把握那革命的概念。潘恩和他正相反。他的思想觀念非常接近一般的工人，這是傑佛森所不能領會的。聽潘恩念他寫的東西，傑佛森驚疑着。潘恩知道不知道他正給他們自己生活其間的一個平常的十八世紀的世界，放出些什麼樣的魔鬼！

潘恩怒聲的，而又忤忤的念着，在傑佛森面前不覺有些羞慚。

「太陽從來沒有照在如此偉大的一個目的上。這不是有關一個城市一個

鄉村，一個省份或是一個王國的事情，而是一個大陸——至少是地球上八分之一可住土地上的事情。這不是有關一天，一年或一世紀的事；子孫後代的問題也隱隱的包含在這個爭鬥中。現在進行中的一切，多多少少甚至都會影響到時間的末日。現在是大陸的團結，信仰榮譽的播種期。現在一點點破壞，將像用針尖在一棵幼年的樹樹墩皮上刻一個名子一樣，那傷痕會跟着樹的生長而擴大，我們後代子孫所讀到的，將是長大了的字蹟……」

這段文字談不到風格；讀出來粗俗得像一個美以美會牧師的佈道，但他引動人的心，却像瘋狂的鐵錘的敲擊。一個人可以用鋤頭或鑿子，拍着節奏出這樣一段文字來——

「噢，你們可愛的人類啊，你們這些敢反抗不止暴政還敢反抗暴君的人，站上前來！這個舊的世界每一塊地方都在壓迫之下覆滅了。空地與雜草尋求自由。亞細亞，阿非利加放逐了她，已經很久。歐羅巴對尚她像一個路人，英國已警告她叫她離境。噢，收容這個亡命者吧，並且及時的為人類準備一

個避難所。」

如果潘恩的計劃寫成流傳之後，大家會說：「那是一種常識而已。」他們會說：「他在宣傳分離，叛亂，和祖國分家啊。」當某一個人主張十三個殖民地應當獨立的時候，便被認為是，「另外的一種常識而已。」

一本小書想指示人們應當怎樣想。

夏天過去了，樹葉變紅，變綠，變黃，在菲拉特菲亞的鵝卵石街上沙沙作響，清冷的風從西北吹來，潘恩却仍在塗抹着他的稿紙。這件工作已否完成，或是永遠不會完成，他都不問。他祇在寫一本小書，使大家把這事情看清楚，他要走着獨立。經過審慎想過而生的怨恨，使他把整個君主政體的概念分割開來。他指出來人類已有多久的時間被釘在十字架上，他用一個農民可以了解的話要求在這一塊好的新土地上建立一個好的新世界。他甚至在他的手下，試擬一個政府的形式。他常常反覆陳說一個簡單的事實，就是不停痛苦爭難，流血，必須在這裏建設一個新的獨立的國家。

好幾爲了洗清他自己，所以在這本書的第一頁上他寫了：「常說，一個英國人的著作。」

於是他寫成了，一堆寫的很草率的稿紙。沒有人會讀牠，也許沒有人會問牠，但是潘恩是爲了實行而寫的。

他是疲倦而且無精打采了。甚至連喝酒的慾望都沒有。直到時時變換身引誘着他，懶散的閉關着穿過老菲特非西的狹街，呼吸着那從廣大，莊嚴，神秘的西方吹來的風。在英國，時季從沒有這樣的改變。尖銳，清新，這空氣洗刷了這整個的大陸。威脅着在怒潮中的漂泊者，從舊世界裏向外逃遁。

他發覺了，人們的記憶力太短促了，甚至就是當作輕薄的戲謔用來取笑他的。人也少了，現在很少人還記得他是一「常說」了。他是孤單的被遺棄了，他卻常常自己安慰着自己。

他叫艾特肯讀他完成了的手寫稿，他們之間並沒有留下什麼不潔。艾特肯把

眼鏡架在鼻樑上，精心的，深奧的看他的潦草字跡。最後他說，「這並不是壞東西啊，湯瑪司，但是我的孩子，也很危險啊！」

「假使有人讀牠，」潘恩說。

「我不要印牠，但是爲什麼不拿給，鮑白·貝爾（Bobby Bell），他是會幹這類傻事的呆子呢。」

「假使你認爲如此，」潘恩點點頭。

貝爾也是個蘇格蘭人，斧頭形的臉，墨水沾污了的手。他對潘恩說了一聲早安之後，就拿起原稿來倚着櫃檯開始讀下去。潘恩坐到一張椅子裏，合上眼，假寐了一下，睜開眼看這個蘇格蘭人又翻回到封面的一頁，他的臉從未移動，從未改變一下表情，好像要再看這原稿一遍。現在他小心的把牠掩摺了放在櫃檯上，放了一個壓紙的鎖尺在上面，叫他伏貼。」

「你不要牠麼？」潘恩問。

「不——」

潘恩開始站起來，這歸潘蘭人說了，「不要忙，我不能保證可以獲利，但是我更怕他把我印成一本書。一個人很難說他好賣，或不好賣，但是我是憑我自己來決定的。我覺得他是好的，清楚動人的意見。」

「我不要計個錢，」潘恩說，「我算他是因為我必須寫，這就是「一切了。假使你弄到了錢，你拿去，我可不要。」

「假如有人決心少扔一個便士在我身上，我當然不會跟他爭辯。」

「那麼你肯印嗎？」

「我肯的，」貝爾陰鬱的說。

於是潘恩站起來離開了這書店，和他走進來時一樣，滿不在乎。

7. 常談

潘恩拿到手裏的時候，是才脫離了印模剛剛釘好。還有油墨味可以嗅到，一本薄薄的書叫作「常談」，一個英國人著」，用大的黑體字母印在封面上，潘恩翻閱時，且有點粘。

「印好了，」貝爾說。

潘恩告訴他：「我希望你不要為他而虧本，」貝爾聳了聳肩。「我自己要買幾本，」潘恩說。

貝爾點頭。

「給我的朋友們看。」

「好的。」

「你能比定價便宜一點賣給我麼？」潘恩說，他的聲音已不能隱藏他的焦

鈔，他的手在口袋裏握着一點錢。

「可以。」

「這倒是一本很好看的書呢。」潘恩說。

在古老的勃辣克梅耶咖啡館裏，聚集了大衛·瑞頓、查梅司、堪漢、克瑞司朵佛·馬沙耳、呂偉·瑞，還有安伯頓·聖·阿倫，這上層與下層合成的奇怪的一群，他們是被現在已無挽回餘地的心情，給團結在一起了。那倒使他們起了一種浪漫的心情，一種生活得高貴、緊張、光榮的心情，他們知道當那紅衣兵來到菲拉特菲亞的時候，最易要吊死的人，他們都在其內。同時，他們也是一種知識的結合，他們的上帝就是班·富蘭克林，而不是亞當斯兩堂兄弟，當班查曼·盧士博士（Dr. Bee amia Rush）告訴他們，他召集他們到一起爲了讀給他們一本小冊子時，他們點了頭，要了喝的東西，大家坐下來靜聽。

「不要管是誰寫的。」盧士說，然後他慢慢的讀下去，差不多有三小時，當

中時時停下來回答一些簡短的問題，到了最後一部分，他的語讀把握住了他的頭銜，完全在神奪的安靜中。

「這就叫作『常識』」，他念完了之後這樣說。

「自然，這是潘恩的東西。」瑞頓赫斯點頭說：

「對了。」

「假使說這是謀叛——」一個人解釋着。

「你不知道，——這是非常暗藏着的呀！」

「多少錢？」

「兩個先令。」

「好，應當再賣的賤一點。」

「你想人們會買她麼？」

「有什麼人會買她嗎？這條伙是個魔鬼也是個天才。」

「不，他是一個農民。你們看見過他的手麼？像有筋的牛肉的外皮。他是——」

個農民，所以不懂得我們，因為我們是一個農民、廚員、工匠的國家。他一年以前才到這裏來，却已了解我們內臟裏面的一切。他不是爲你或爲我而寫，他是爲拿着鑰頭和坐在板凳上的人而寫的。上帝，他是多麼會鼓勵他們；並爬進他們的心裏去啊！搔着他們的癢處，引誘着他們，摹仿着他們的口吻，對他們說：這不是很合理麼？這不是常識麼？爲什麼你很久以前不這麼作？叫這世界浸在暴君的血裏！你與我和其餘的人，爲什麼我們都是奴隸？什麼時候我們才能自由？他是耶穌基督，還是魔鬼？我不知道。我只知道，在聽人念完了這本東西之後，要有很長的時間不太平了。」

「要多少長的時間呢？」

「不祇十年——也許一百年，兩百年。也許永遠不會——我不知道，那就要看人是被當作奴隸或是賦予自由了。」

凡爾奇尼亞喬治·菲盛頓，是一個不幸的人，他來自維農山，來自他最愛

的几箇奇異的。來自英國最優的普圖公使。他帶了個生話中一個好的世間的動物，豐饒的田地，果樹，無數瓶的好酒，現在他陷在了波士頓的外圍，指揮着幾千疲乏的完全沒經過訓練的新英格蘭的「洋旗」人。這爲了一切顯明他的目的而進行的戰爭已停頓了，但是那些對一切事情的真意所在和將來的發展並不十分瞭然的知識份子們的疑慮，正在進展着。對於華盛頓，他的參加戰爭並不在方法或目的上有什麼清楚的觀念，他只是很簡單的，爲了他強烈的愛他所耕種過的土地，爲了他自己和他朋友們的體面所應得的敬重，還有對英國人統制烟草營業方法的忿恨，使他的疑慮逐漸上升。「獨立」這個字說的太多了，牠包含着下列的三種意義，恐怖，焚燒，搶掠——改造世界！華盛頓呢？他已愛他所生存着的世界；不但土地好，更好的是土地上的樹果。但是改造這個已經夠好的世界，使他成爲未知的可怕的未來——

他就這樣一種情緒下，他坐下來讀一本書，這本書是一個奉命加快跑來的信差，由菲拉特菲亞帶來的。書名是「常識」。傑佛森寫信給他說：「……：

你一定願意知道。這是潘恩的著作，我想你記得他。他有很動聽的觀念。關於建立一個強健團結的國家，而且認為我們已經是一種爲了我們的自由而在作戰的人民了……」

韋爾蒙地方的人是一種特別的民衆，也是沉默的人民，冷酷的人民。非要到他們賺到了錢，才肯拿出一個便士來。大家都說麥恩地方的人頑強，韋爾蒙的人更頑強，麥恩的人卑劣，韋爾蒙人更卑劣。

他們喜歡數目字，他們喜歡知道二加二等於四，可是對於理想沒有耐心。獨立，對於韋爾蒙人是很好的，但他們却不願很快的拿起他們的槍來，爲了紐約和紐遮西的外國人作戰。在葱綠的小山中傳述着，中部的地方簡直差不多是荷蘭的省份，在那裏走幾個星期，都聽不到有人講一個英文字。

對於「常識」，他們不願意和他接近。在印行之後幾個星期，希拉姆，賈克森，一個皮件商人，買了十二本，經過紐韓卜盧，來到羅倫斯。當有農民賣獸皮

給他看的時候，他就拿出來。

「波士頓的玩藝，」他溫和的煽動着說，他對一切的東西都喜歡用這句話。他們很細心的讀，當潘恩指出來賓夕凡尼亞的居民，英國人的後裔不到三分之一，他們覺得他們長久懷疑的事情經他證明了；當潘恩說，和帝國分離是很好一件事時，他們接着讀下去。有一本，到了班明頓的印刷商珍瑞米亞。高尼士（Jeremiah Cornish）手裏。經過三天和隣居的商討，他同意了這書所說的，他想賓夕凡尼亞離着很遠，實在太遠了，不論是徵求同意或是付一筆版稅，便自主的把他排印了。第一版印了一千冊賣一先令四便士一本，像失了火一樣的賣完了；珍瑞米亞覺得在這發行上有雖小但是高尙的利潤，便又印了一版五百本，他把書送到紐韓卜廈去賣，紐韓卜廈的一個印刷商夷查布。萊衛司，（Ichabod Leves）他知道很清楚拿爾蒙人懷疑高尼士這版本排印得不負責任，他便自己來排版，印了三千，送了其中的一千二百本到麥恩。麥恩的人雖然很儉省，但是他們喜歡這個小冊子；她叫人產生意見；多少她反映了他們曾想過的，正像她

很希奇的反映了韋爾蒙人紐韓卜度人，蘇沙樂寒資人，紐約人，以及其他殖民區一直到充滿夏資的人所曾經想過的一樣。這是一種適合合作一晚上的激烈辯論的東西；這是一種當一個人工作時可以玩味的東西。

在麥恩並沒有重印，但是這東西一手傳一手，一直到都散成了碎片。

阿倫。約翰森有一個農場，在特倫頓的七英里之外，有一個太太，三個孩子，十二本聖經。他並不需要十一本，事實上其中有四本或五本；從來沒有打開過。所以有時候當他有點不敬思想的一刹那，他會自己對自己說，「在上帝的地上，一個人為什麼要有一本以上的聖經呢？」但是賣聖經的人每年十一月，像冰霜一樣的準；按時經過這裏，他的車上擠滿了聖經和日曆。

約翰森沒有用日曆的習慣，但是拒絕買聖經，是一種極大的罪惡，就像拒絕上帝的旨意一樣，於是這就是他那聖經的行列一年比一年長的緣因了。約翰森並不拒絕賣聖經的人，他還以為阿密斯牧師；一個人的生活，就是另外一個的背

疼，事情都是這樣的。今年阿密斯牧師來曉了一樁事，當他陳列他的東西時，車上沒有丁日曆，代替日曆的是一百五十六小書冊作「當識」。

「來啊帶去這上帝的意旨，」他跟約翰森說。

盡他的力量不去聽他的話，約翰森視察他的貨物。「沒有日曆？」他問。好像今年他來，就是要買一份日曆的。

「政治啊，」牧師說。「主保佑我們，這是一個偉大的政治年啊？」

約翰森拿起了一本「當識」來翻閱。

「兩先令」阿密斯牧師說。

聖經是四先令。

「我要一本，」約翰森說。

買了以後約翰森回想起來，買一本聖經，可以免去讀他的困難義務，那樁工作每一個星期日早晨在教堂裏，由他的肩頭卸了去。對這本小書，他投資了兩先令，決心不自自的把錢扔掉。當天晚上，他坐下來讀她。當他的太太問他讀的是

什麼玩藝兒時，他說：

「爲了上帝的原故，瑪迪，不要理我！」他皺起眉毛讀下去，漸漸的使一件義務變成了一個很有興味的發見。

x

x

x

x

印刷商貝爾有點吃驚，幾乎是嚇住了他，以前他從沒遇見過這種事；的確以前在賓夕凡尼亞誰也沒遇見過這種事。他排完了潘恩的書，開始印，合理的一版印了幾百本，根據他所有的經驗，只應如此。日曆是鄉民最歡迎的，賣的好，有時像富蘭克林的日曆曾賣過幾萬；但在鄉間，政治小冊子，從未受過大歡迎，甚至在城裏，除非他們把地隨便抄，需要是很有限的。就是暢銷的英文長篇小說，一版印一千五百本，已被認爲最成功。二千就明顯的不尋常了。潘恩的書定價高了；他自己知道；兩先令是已使學生，大部分的工人，跟小農這一階級不會買了；貝爾定這高價，是爲了保障他自己，他已確斷這次印行是要完全的失敗，潘恩在菲拉特菲亞有些朋友，他的朋友們爲了好奇或者反對，貝爾自信至少五百

本可以賣。

出版一星期之後，他已經賣了二千多本。

他印了一整千給紐約，又要了去一千，他雇了一個按日論工的印刷工人，兩個工徒。爲了菲拉特菲亞這裏的需要。他們作了一整夜印了三千本的一版。富蘭克林·格瑞，一個本地的書商，用一先令二便士買去了一千本，全賣完了，貝爾答應再供給他。從郵局又來了察雷斯頓的信，要兩千本。哈特佛要七百；在麻沙柴塞資的唐印德的一個小村，要一百；一個他從沒聽見過的地名，布萊克頓五十本。

安姑司·麥克馬瑞，一個旅行書商，他的廣大地區包括了瑪麗蘭、凡爾奇尼亞，卡羅里那。他直接由他用篷布包遮了的貨車，賣出去許多書，同時還賣許多書給小商店主人。他是菲拉特菲亞許多印刷出版人，書籍批銷商的經常主顧，也是貝爾的經常主顧。他在瑪麗蘭拿起了一本「常識」，爲了消磨由巴提摩到菲拉特菲亞的一百英里的困人長途。把韋繩拴在車上，他讀了又讀，由着兩輛貨車慢

慢的前進。假使說有一個人知道亞美利加的脈搏，發燒的跳動速度，那個人就是麥克葛瑞了。

當看完了潘恩的書，其中有幾部分，曾讀了三回或四回已牢記不忘，他決心去見這作者，當他這樣作下的時候，靜靜的說：

「朋友，這是光榮啊！」

潘恩還是疲倦，仍不能了解他寫的那小東西已發生了什麼作用。他在麼也不能說，只一愚蠢的點着頭。

「這應當廣泛的朗誦。」麥克葛瑞說。

「我希望如此。」

「不要害怕，我曾經使其他作家，像法國人盧爾德，英國人司維夫特享盛名，一個人不要害羞。」

對貝爾，麥克葛瑞說：「我要五千本。」

「你是完全神志不清了麼？」

「特別的情醜，我給一先令一本，貝爾我不跟你講生意經！」

「我不能辦到，我沒有印機，沒有紙，沒有勞工！」

「朋友，我給你兩百鎊——你還怕什麼？」

這對貝爾，是他完全不能了解的，嘆了一口氣然後同意了。

當老年的班·富蘭克林到貝爾的店裏來又買五十本，他本已買過五十本，寄給各地了，貝爾便連貫的告訴他所發生的一切。這個蘇格蘭人看來很憔悴，因為缺乏睡眠，眼睛都紅了，可怕的样子，一身都是油墨。

「還沒什麼奇怪，」富蘭克林說。「一本書好賣，是國為人們要讀牠，或者是因為牠解答了他們所要問的！」

貝爾拿了兩種翻版本給富蘭克林看，一個是新英格蘭印的，一個是羅德島印的。

「我不會為這回生氣的，」富蘭克林說。

「我也不，我是一個小的人，白天，夜晚，我的印機沒空閒過，上帝才知道我已印了多少，我簡直不知道了。先生，已超過十萬本了，我向你保證。我爲了紙哭，爲了油黑嘆氣。我把家搬了出去，爲了容納工徒，我作噩夢。我就是「常識。」」

「別人也要作噩夢呢，」富蘭克林微笑了。

在波士頓城外，那散漫的、喜歡爭吵的、不知足的「洋旗」軍隊，圍攻英人。一直到現在，也對「常識」感到熱切的興趣了。那漫長的陰沉的冬天的時間，使他們覺得奇怪。爲什麼他們要作戰。但是沃恩的書告訴他們這終故了，他們能夢想出這個新的世界。起初是只有一本，單調的，在一師士兵面前朗誦，然後辯論，以後又多有了幾本，便叫人爲大家講解，以後有了一百本，一千本，在每一個軍糧袋裏都存了一本摺捲了頁的骷髏的「常識」，適用於磨剃刀，適用於引火，適於一個人的靈魂與肉體，也適於引用於請求寬恕的信：寄回家；

「我親愛的、深戀着的夫人。

永願在我的記憶裏，我夜裏白天，都在想你，不要完全罵我自私吧，因為事情快幹好了，為生活的安定幸福沒有法子不幹這件事。一個英國人，不是亞美利加人，在一本叫作「常識」的書裏，寫出各種的充分的理由。他說——我也同意他所說的，噢，你們可愛的人類啊，你們這些敢反抗不止暴政還敢反抗暴君的，站上前來！這個舊的世界每一塊地方都在壓迫之下覆滅了。全地球都在尋求自由。我同意他所說的，當你讀了我送來給你的這本書，你也會同意的。叫傑美日夜都跟珍妮在一塊。……」

從俘虜的背包裏，有一本傳到了班特萊上校的手裏，他讀了之後送給英王陛下的軍隊的郝維將軍，郝維也讀了，並決定：

「這是我的命令，但是這個乞丐是鬼一樣的聰明。」他告訴班特萊，「我已決定了對付這本『常識』的方法。我要吊死他，你懂麼？」

8. 試驗人類靈魂的日子

牠不再是湯姆。潘恩了；突然而奇特的他變成了常識。他曾寫了一本小書，一個希望，或是一個建議；在這向世界挑戰的，怒潮中的殖民地地上，他是一個外鄉人。他本不算個人物，現在爲了這個，他變成了人人都知道的人物了，因爲他用一個農民的公正眼光，看見了人類的希望。

但他們還是不知道怎麼辦。農民們停留在康印德。和萊克辛頓，民軍穿過森林，進攻邊地的防軍，割斷了他們和少數駐屯英兵的聯絡。紐約和菲拉特菲亞已屬於這些叛黨了，雖然他們從波士頓被逐出。咒罵，打聲，流血。那簡直像突然發生的燒燻了亞美利加的兇猛的火海，起初非常光明，以後烈焰漸滅，以後只剩小的火苗，快要熄滅了。

現在他是常識了。

一天，他一個人在那微涼的傍晚散步，由菲拉特菲亞的這條街到那條街，

這時候什麼也不需要，不需要溫暖，不需要上咖啡館的同伴，不需要滿的熱力去支持，不需要一個女人或是一個男人，他所需要的是正確的把自己透視一下。湯姆，潘恩在他心上反復着，他究竟幹了些什麼。

一個小小的人物要接近天上的星，不是可以猝然辦到的。耶穌曾作過木匠，他，潘恩只是一個作奶罩圍腰的，收稅員，補鞋的，織工的。「潘恩，潘恩，不要驕傲啊！」他自己告訴自己，在他的思想中，他回想到他兒童時代的話：

「你什麼也不算，你是東西，餅，餅，兩頰都被打過耳光，你曾經很卑賤，你的臉上蒙了污垢——」於是他自己一面笑一面禱告「上帝，噢上帝，你怎麼把我提升起來的呀。」他內在的愛是不能衡量的，他的力量也是不可衡量的。一次次的，他捏緊又放鬆他的手。人都是弟兄，「嘔，我的弟兄啊，我的弟兄啊」他小聲的說。

聲響在他的兩肩並未停留安逸，忽然菲拉特菲亞又反對他了。一個富器，滿

足的城市，議論是無盡無休的，批評是熱烈的，却幾乎什麼工作也沒有。在街頭，在咖啡館裏，潘恩的書已牢固的變成了第二本聖經。談論獨立是自由而且容易的，但在會議中，東部的代表依然反對。邊疆來的代表，在街上昂然往來，瞞着他們的鬼臉，但他們什麼工作也不做。

一個盛筵是爲了潘恩而設的；他沒有錢買一件新衣服，和花邊的袖口，他也不去向別人討或借。他就照他平日的樣子去了，襪襪的衣服，甚至連假髮也沒有。他坐在桌旁沉默的想：「我告訴富蘭克林我去了，我也告訴過盧士——我爲什麼不去呢？」但那似乎並不算一回事，這些軍隊還閒散的坐在這裏。自然一件事一給他機會，他就會烟消雲散。在這桌子的中間，有一個很大的用厚紙板作的「常識」的模型。

「囉，這位生客所給予我們作戰目的的光榮」。宴會的主席塔德司。格林說。「囉，他的話像火一樣，永生着！」格林穿着藍黃色的民軍制服。「自由人爲什麼不甘心情願的犧牲他們的生命？」他喊。

潘恩喝醉了，他喝了三十二次人家祝敬他的酒，把他的頭埋到了菜盤裏去，他的嘴流着口涎。幾乎每一個人都喝醉了。鼾聲。說着謔話，調戲女招待，弄壞了他們的美好，耀眼的軍服，他們的花邊和綢子，突然的喊：

「英王喬治下地獄！」

「自由萬歲」

「像這樣，」潘恩喃喃的說：「這是自由人們的光榮啊！」

傑佛森請了他去。他坐在房子裏的一隅，自覺像個傻子，兩手放在膝頭，聽傑佛森爲他解說，華盛頓在讀了他的書以後有的是什麼樣的反應。

「你爲你的國家作了一件偉大的事——」傑佛森說。

潘恩不能自禁的想，這是多麼虛空愚蠢的話。什麼是他的國家？對這個溫和的，貴族的，用花邊裝飾着的主張民主的知識份子，他算什麼呢？爲什麼他老覺着自己像個傻子？」

「自然的，你說了我們曾經想過的，」傑佛森接着說。「也是我們曾經說過的話。但是你說了使人們懶待，了解的話，甚至像華盛頓這個人。你要知道，他不是傻子。你的書說過，——對每一個人。現在我們已決定獨立了。我們現在組成了一個委員會——富蘭克林，亞當斯，舍爾曼，杰弗英斯頓——我在起草一篇宣言，純粹的簡單的爲了獨立。我要你知道，我應用了「常識」，我爲了應用他而覺得驕傲。」

「但是不叫我加入委員會便不夠驕傲。」潘恩自己想，但也爲了他不在委員會內而覺到一種滿足，這樣他可以依照他自己的願望而選用自己。於是他說「你們希望什麼時候投票決定牠？」

「或者在七月。」

「那麼將是亞美利加合衆國了？」

這時候傑佛森笑了聳了一下肩，「我們得你的幫助太多了！」他點點頭說：

「沒有什麼！」

似乎把據未來已有了保障，變得很輕易的說：「記住。潘恩，如果自此產生了一個真正確實的民主國家，你的工作不是白費的！」

x

x

x

x

於是這件事辦了，光明的新世界已被造成，在這繁殖顛狂的菲拉特菲亞城，很少人會懷疑人民將不起來擁護這個浮誇的，修辭很好的，集一切之大成的獨立宣言。光榮是在一七七六年的七月降生的，他們互相報告着。他們遊行，唱着那個和革命軍隊連結在一起的奇怪的俚曲，「『洋旗』賴漢進倫敦城，」——但是誰知道他們會不會到那裏去？侵入加拿大？爲什麼麼不呢？爲什麼不侵入英格蘭，爲什麼不侵入全世界呢？

潘恩是被尊敬着；傷害着又尊敬着，當把這文件發表之前幾天，傑佛森突然慈祥的來拜訪他，並且說：

「讓我念這個給你聽。」

「念吧，如果你應意的話」潘恩說。

「這是最後的一段，這是總結，是你作成的。我的上帝，湯瑪司，我們不欠我們欠了你多少情。歷史或像理不好的家務記入了一本帳本。」

「爲什麼你們不求牠進步呢？」潘恩想。

「所以我們」傑佛遜念下去，「亞美利加合衆國的代表們——」他瞟了這個溜斜了兩肩的粗人一眼，是他給他的這個名詞。「這名詞怎麼樣？」

「念下去！」

「在常會中議決，以我們的公正的願望，訴諸世界的最高批判，我們是經這些殖民地的良好民衆授權，以他們的名義，莊嚴的發表、宣告，這些聯合的殖民地依照他們應有的權利，已是自由獨立的國家；他們解除了對英國王冠的效忠義務，在這個國家和大不列顛間一切政治關係已經是，而且也應該完全分離；爲了成爲一個自由獨立的國家，他們有全權宣戰，媾和，締盟、通商，以及所有一個自由獨立國家有權進行的行爲。爲了擁護這個宣言，以一種對於上帝會保佑的堅強信賴，我們共同宣誓以我們的生命，幸福

和神聖的榮譽來……」

「好，這算成功了，」潘恩說。

「是的——」

潘恩想，現在這裏已沒有東西可以留住他，他可以走了。

羅伯都，賓夕凡尼亞民軍將軍，是一個有威風的人，臉紅的像蘿葡，臀部很大，穿着華美的藍青色軍服。一個成功的商人，他十分自信他會是一個更成功的軍人，有一次他決定帶一隊人去司塔登島西南的安伯隘，他很滿意華盛頓的難關已渡過了。他請潘恩担任他私人祕書的工作。這些「伙伴們」，這是民軍在他們自己中間的稱謂，現在已經訓練了好幾個月了。羅伯都告訴潘恩：參加這一師，是異常的榮耀。

「我一定來，」潘恩說，「我不受任何的委任，只要我能作你的祕書，就很夠了。」

「像委任這類事是可以安排的，我個人主張以少校待你。這職位，比上尉中尉更高貴。此外，你有軍服麼？」

潘恩自承沒有。

「重要啊！我的孩子，重要啊！只有有軍服我們才能向士兵注入一種軍隊的傳統，那是會增加光輝的，猶如光輝籠罩了大馬伯樂和普魯士的弗德力克一樣。」

「我不需要，」潘恩說。他想起來一個曾看見過華盛頓的軍隊的人報告過，他的一師人沒有一個有軍服。

「如果是爲了錢的問題……」

「不是爲了錢的問題，」潘恩說。

貝爾給過他五十本「常識」；此外還帶了他那古老生鏽的毛瑟槍、火藥、子彈，一個水壺，一袋乾糧，這就構成了潘恩的全部行裝了。他和其他的人一道步行，一半是出於志願，一半也是他養不起一匹馬。羅伯塔認爲潘恩的自卑是對他個人的侮辱，常常幾小時不跟他說話；潘恩却很少注意到這個。別的都不要緊要

具有現在，經過一個很長的時間，他終於肩並着肩，和他同一類的人。店員，辦事員，機匠，織工，木匠，手藝人，一同前進了。

第二次露營的夜裏，潘恩坐在火旁邊，熱他的粥，感覺着很緊張，不能說話，眼裏充滿着快樂的眼淚。民軍們的聲音很大，一種不自覺的響亮。如：

「同志，燒火！」

「哥吃點我的粥——肉粥呢！」

「魔鬼才吃那個。同志，我已吃了差不多兩個人的東西了。」

「公民，乾一杯怎麼樣？」

這裏有一個車輪裝着盛了蔗汁酒的有鐵鏈的桶。羅伯都拍着他的大肚子開了一桶。他們爲了祝賀議會，華盛頓，李·傑佛遜和年老的班·富蘭克林而乾杯。

對於潘恩，這幾乎是不可思議的成功，他自己對自己說，「誰能衡量由這裏匯聚的力量？懷着好的希望的人們一同前進，並已自知自己的力量。以我們所有

的威力，什麼能夠阻止我們？或者能夠延緩我們，什麼我們不能幹好？無論什麼樣的新世界，光榮，願望，都可完成！

但是在第二天，他們的崇高開始變成了平凡。一個同志還是一個同志，但是腳上起了泡不是一件輕鬆的事。獨立的光榮的理由仍是一個光榮的理由，但是毛瑟槍是愈走愈重了。

民軍是不夠健壯的。背着他們的毛瑟走了幾個小時，於是有人想出來了主意，把他的武器搬到輜重車上。很快的輜重車爲了增加一百枝毛瑟槍而發出了呻吟，羅德都氣的臉發了青。喊着，這軍隊成什麼樣子。行軍不帶着武器？

一個高個子，四肢鬆弛的人來和潘恩一路走。他的名子叫賈可勃。莫理森，是由廣闊美麗的魏歐明流域來的，背着一枝長來福槍。穿着鬼皮裹腿。魏榮白狐衫，他在這混雜的民軍中幾乎是很孤獨的，但也比其他的人似乎更適於他相當前的職業。有點喜歡潘恩，如果沒有其他的原因。大約就是因爲潘恩繼續着這背着他自己的毛瑟槍。

他們的永久營地，是在安伯陸，緊挨着拉利坦河，流入低的紐約灣的地方。
過了河就是司塔登島的小山，在山那一邊，在曼哈坦，一個可怕的戲劇正在上演着。華盛頓的命令是叫這般烏合的民軍死守紐約。在他的指揮下，約有兩萬人，但沒有一個訓練過的兵士——大部分是新英格蘭的「洋旗」農民，一些賓夕凡尼亞人，一些紐澤西人，許多凡爾奇尼亞人，和幾師瑪麗蘭隊伍。最後的這幾師人是所有兵士中最好的。但是要死守紐約靠這種醜態的游民，不只是不可能而且有點可笑。每天都有英國的運輸船，航船，駛進這海港，吐出來幾千幾千的正式軍隊和臨時雇來的士兵。到這司塔登島上，這時候，華盛頓分了他的軍隊，把一半人配畫在布路克林去抵擋那可能把他孤立在這哈壇細長山脊地帶的側面攻擊。爲了應付這一行動，英軍又分了一部份軍隊到長島，在八月廿七日的夜裏，赫羅將軍下令進攻。他倒找到了阿美利加人戰綫的一個弱點，俘虜了幾個睡着了的哨兵，遮斷了華盛頓一半的軍隊，把他們包圍在一個銷口裏，執行有計劃的消滅。

當這時候，菲拉特菲亞的「伙伴們」在安伯險的數目很少。許多關於在紐約發生的消息，漏到這戰線上來。唯一的現實的結果就是兵士的逃亡。

羅伯都召開了一個軍事會議，結果是決定了開回菲拉特菲亞；當這些「伙伴們」聽見這個決定的宣讀時，他們歡呼了整十五分鐘。潘恩和莫理森坐在一株酥倒了的樹身上，他們的槍放在膝頭，看着把帳棚拆掉。

「好了，」潘恩說，「只有離開這裏了，——離開這要不得地方，不要再看見牠。」

於是他們渡過了拉利坦河。首途去北三十英里。在赫德森河西岸的李堡壘，這裏有駐軍，在華盛頓的軍隊中，收容兩個拿着槍的人是沒有問題的。

在黑暗中蹣跚的走，莫理森被一個英國哨兵把頭部打穿了；這個哨兵比潘恩受的驚更大，跑掉了，這是潘恩第一次聽到了戰爭的槍聲，拿了他的朋友的槍，繼續前進。

x

x

x

x

像一個頂頂的帽子，李堡壘建於堅固的基地之上，而對着曼哈坦那邊的華盛頓堡壘。這個堡壘是因爲一個英國人叫却爾斯·李，他爲了一筆很大數目的錢，才把他的責任賣給了殖民地方面，遂得了這個名稱，李一輩子都作的是職業軍人。他在靠了他自己粉紅色的光榮幻象，繼續生活着；另一個堡壘是因爲一個凡爾奇尼亞的農民而得名。這個人，不幸來指揮了所有這大陸上的軍隊，且從八月以來，在受着一次挫敗，接着一次挫敗的打擊。這個農民已失掉了整個曼哈坦給他的敵人，只剩了一個華盛頓堡壘和幾百畝圍繞着他的土地。他已被逐出了曼哈坦，在懷特平原上，幾乎已不被人承認爲一枝軍事力量了。他現在在收集他的殘軍，計劃再一次的戰鬥，最需要決定的是要不要放棄華盛頓堡壘。

在李堡壘担任指揮的，漂亮年青的朋友敘徒，那贊納·葛瑞恩將軍，認爲還隔着赫德森河面對面的兩個據點，應當死守到不需要再守的時候，才能放棄。這是很對的，他認爲他們是赫德森河的大門，赫德森河，又是這殖民地的大門。現在在李堡壘有人通報，一個人到營裏來，自稱爲湯姆·潘恩。

「潘恩？」葛瑞恩問。他有過這樣一本書，一小本聖經叫作「空論」，已讀過廿四遍，書都爛成上片片的了。「你說的是潘恩麼？好，帶他到這裏來。」

「我認識你，我也不認識你。」葛瑞恩對潘恩說。當他們面對着面的時候。一個是高個子，太陽晒黑了的，漂亮，敏捷，穿着做的淺黃和藍色的表示出他是凡爾奇尼亞民軍司令的軍服；另外一個是寬而矮，鉤鼻子，頭髮打成了結，臉上有三天未剃的鬍子，他的舊衣服上，滿了飢餓和血漬。「你是『常識』麼？你不是？」

潘恩點了點頭，他們攙了手。葛瑞恩興奮的像個孩子，叫來了他的幕僚，給他們介紹，跑回他的帳棚拿出他那本已經壞了的潘恩的書，亂翻着書頁，微笑着，試着使自己相信自己的眼睛，是潘恩在他的面前。

「你不知道，自然——你不會知道他會對我們有多大的意義，他是一切，你相信我吧？」

「我願意相信你。」

「好，你知道我們受了打擊這用不着隱瞞。我們被趕出了布路克林，被趕出了紐約。我們在曼哈坦所擁有的，只是這個堡壘，不過我們有希望把一切都得回來，希望不完全是軍事上的，而是這裏，你所給我們的，一些可以細嚼爛咽的東西，一些堅固真實的東西，這是他們不能從我們這裏奪去的。我自己買了七十五本，勉強許多人讀牠，他們多半是有生以來從未翻開過書本的人。」——潘恩，昏迷的搖着他的頭。

「現在你來到這裏了？這是奇蹟。你到這裏來，我查普曼先生，我寧願不要一營士兵而要你，我們的總司令遇見你時，他也會這樣說。」

「你要個什麼官銜呢？」葛瑞恩問。「你知道這是可以安排的。一個上尉是很容易的。假使你願意，也可以作上校或少校，——這種校官，我們已經有少少，只有上帝知道。」

「不，我不想要什麼。」

「這是有點與尊敬有關的事，」葛瑞恩遲疑的說。

「我如果不能因爲是湯姆·潘恩而得到他們的尊敬，那官銜也不會對我有什么好處。」

「對了——」

「你要知道，我所能給他們的，只是一些作戰的理由。對於作戰的方法我什麼也不懂。」

x

x

x

x

於是敵人渡過了赫德森河，側擊他們，葛瑞恩便必須以加一倍的時間自李堡壘撤出他的駐軍，一羣受了突來打擊的人羣，沿着大路跑回哈肯沙克，華盛頓在前面統領着他們。葛瑞恩和老年的伊斯拉·普特南在後面跟着他們一同走，當他們在哈肯沙克想重新組織一下這些游民的時候，又是一次突來的打擊，於是全部的烏合之衆又退出哈肯沙克，跋涉於走向羅瓦克的大路，人數已比三千爲少了。在李將軍部下，住在韋吉斯特的還有五千人，這就是會據守紐約的二萬大軍隊所剩下的殘餘了。下了雨，拖着腳穿過泥濘，困難，失望，他們開始了一個看不見

的敗退，這就是光榮的革命和光榮的軍隊所剩下來的。在紐瓦克，他們被邁西的人們們嘲笑，他們確信他們已看見了這悲劇的最後一幕。他們跑，跌倒，爬，喘息着穿過城市，幾乎他們還未從那邊走出，英軍的前哨已由這邊進來了。

華盛頓已不是潘恩在菲拉特菲亞遇見的那個人了，不是長期小心保養着的貴族，不是亞美利加的富翁或維農山的地主，而成了一個憔悴，瘦弱的人，臉似乎拖長了，淺灰色的眼珠充滿了血，那黃藍軍服，雖經多次洗滌，還有一塊塊的污漬血痕。華盛頓對潘恩說：

「你能幹點什麼？」

「我能幹的事實在太少。」潘恩點着頭。「假使你的意思是叫我寫點什麼，我以為他們已在受苦，已在貢獻一切，還要叫他們必須更多受苦，更多貢獻，那就有點難說話了。」

「我不大知道你，」這個凡爾奇尼亞人說，「有許多事我不知道，但是我總

我已知道了一次；我不知道怎麼樣信任一個作奶罩圍腰的人，可是我那樣作了。我很高興，你爲我的朋友，潘恩，假使你握我的手，我將感覺驕傲，不是因爲你是一個「常識」的著者，而只是以一個「人」的手握另外一個「人」的手。」

他們握了手，潘恩眼睛充滿了淚。

「如果你能寫點什麼」，華盛頓說，「不是只爲軍隊，而是對全國的人。我們已離着末日走近了。」

潘恩想他情願爲這個人而死，死或者跪在他走過的地面上。

好了，寫作是一個能寫作的人所應作的事。把一個鼓放在膝間，歪著頭，就着搖動着的火光，他塗抹，塗抹了一個通夜。許多人圍繞着他，有些是知道他並且愛他的，有些是感覺到他的筆下的力量，有些會和他在一道吶喊過。他一邊寫他們一邊念，有時用他們的低聲，帶鼻音的僻鄉土音，念的很高：

「現在是試驗人類靈魂的日子。在這生死關頭，夏天一般的兵士，陽光

一般的愛國志士也不免要從個體的爲國盡力的崗位上退縮了；所以那些仍是
壓下去的，遂應當得到男人，女人的熱愛和感謝。暴政與地獄一樣，是不
容易征服的……」

他們又念：

「如果有苦難，叫他就在我的歲月裏吧，好叫我的孩子能享受和平……
眼睛充着血，他們念並溫柔的說着：

「我號召的不是少數人，而是全體；不是這一州或那一州，而是每一州
；起來幫助我們；把你的臂膀也扶上這個車輪吧，當一個偉大的目的在危險
中，力量不嫌太多，就怕太少。

「來叫我們告訴未來的世界吧。說在嚴冬的時候，沒有別的；只有希望
和毅力可以使人生存，城市與鄉村是在一樣的危機的威脅下，起來迎上去擊
退牠……」

「我感謝上帝，我想……，」他們念，還有站在圍繞的圈子外邊的人在隨

「我想依照我的信念，就是全世界的珍寶也不能引誘我去誣譁一個偉大的戰爭，因為我認為那是謀殺，但假使一個賊，侵入我的家，焚燒，破壞我的財產，殺，或囚禁，我，或者雖不是這情形而其意義完全相同，約束我在各方面從他的絕對意志，我也能忍受麼。凡以這情形加諸我的，不管是誰，一個國王，或是一個平民，我的同胞，或不是我的同胞，也不論是一個匪徒，或是一枝軍隊，假使我們訴諸法律的根源，我們會察覺全無一點分別；沒有一個可被容忍，為什麼我們應當對一種情形予以懲罰，另一種則予以寬恕。任他們來叫我叛逆吧，我會歡迎呢，我一點也不感覺怎麼樣；但是我却曾爲了魔鬼的磨難而痛苦，我是不是因爲寬善向一個具有酗酒，愚蠢，固執，卑賤，野蠻等等不良品格的人效忠，而污辱了我的靈魂？……」

湯姆的聲音傳來：

「念下去！」

9. 長期戰爭

軍隊渡過了德拉瓦河，在南岸可以有一個短時間的安全了，潘恩決定到菲拉特菲亞去印出他寫的東西。這東西寫在他們所知道的最惡劣的危機之中，他遂名之曰「危機」，華盛頓和葛瑞恩都認爲此書或者有些幫助。

潘恩曾接到過羅伯都一封信。是一封請求原諒的信。羅伯都說，了解是需要時間的。在一切戰役未發生之前，就像一次暴風雨要來一樣，沒有人相信牠會來，現在暴風雨已來到這裏了。

這是一個受了驚的城市。他看見一所房子起了火，沒有一個人肯過去撲滅火燭的工作，像魔鬼一樣預言着凶兆。看着一團煙灰隨風捲向東方。受了驚嚇的不只是這城市的，——一個商店的窗櫺粉碎了，一部印刷機在街上毀壞了，裝着

擊俱的一輛車翻了。人們奔跑一陣，改變成慢步行走，忽然又向前跑。在街的轉角處，一個朋友教的傳教士在喊：「誰拿起刀來，誰就在刀下死亡！」

貝爾不願意印潘恩所寫的東西。「朋友，你以為我瘋了麼？」他已經拆散他的印刷機。「什麼時候議會一搬走我就跟了走。」他說。

「你害怕了。」

「是的，我並不為這個害羞。」

潘恩把原稿賣給了賓夕凡尼亞雜誌，這雜誌的編輯嚴肅的微笑着告訴他議會已經搬向巴提摩夫去了。

「真氣，」這編輯微笑着說，「是霧一般的概念。自然我們一定要維護這個政府。」

潘恩向他抱歉，因為他要了錢。他寫這東西不是為了要錢，正和他寫「常識」不是為了要錢一樣；但是當一個人的肚子空了的時候，幾個先令就像呼吸一樣的必需了。

在街上他碰見了羅伯都，羅伯都和他握了手，問他在那裏住。

「沒地方住。」

「那麼跟我回家吧！」很奇怪這位將軍在這個被驚恐打擊了的城市裏竟非常鎮靜，「來啊！」

「你已經憂愁的夠了。」

「沒有什麼，來啊！」羅伯都老了一點也瘦了一點，他的眼睛後面有一層暗影，潘恩以前從未注意到。當他問他那些「伙伴」們的時候，他搖着他的頭。

他告訴潘恩他已讀過了「危機」。「你知道他叫我感覺到什麼嗎？就是我自己要不得，——整個的要不得。」

潘恩點着頭；當他寫的時候，他也曾這樣想。

「你懂他，這一定要把他印成小冊子。」

「等我們設法來印他吧！」羅伯都說：

「先喝一杯去！」

幾杯酒，鬆弛了他們的隔膜，潘恩告訴羅伯都在安伯隘時，他對他是怎樣一種想法。羅伯都嚴正的微笑着，建議潘恩去洗一次澡。他們握了手，潘恩想一個溫和的人過了中年，是多麼容易改變啊，現在他留在一個死城裏，不怕被人把他吊死了。他們出去找印刷機，買到了一架小型的，用一輛車把他拖到羅伯都的家。潘恩累得想睡覺，太累了在羅伯都父子爲他加好熱水的浴盆裏竟打起鼾來，跟着竟不願不舒服在盆裏睡着了。至於那位將軍，又出去買紙。等他醒來，他忘了他本來在什麼地方，墊了羽毛的牀褥，蓋了絨被，已在一間有很好的傢俱，光亮的房子裏。

等羅伯都回來，潘恩坐在客廳裏，喝着咖啡，跟一個廿四歲的漂亮女孩子，羅伯都的姪女，在談話。他告訴她由紐約撤退的情形，她背靠着，半合着眼，臉跟手都很緊張的聽着。

「但是我們又開始來幹了，」潘恩說，「這並沒算完啊！」

「我知道，」她點着頭，「你跟他们說的那些話，是事情好像永遠不會完

的。但是要多久，——要幾年吧？」

潘恩搖着他的頭。

「這對你沒有關係嗎？」做固執的問，

「對我沒有關係。你看，這是我的生活。再沒有別的了。當這裏完結了的時
候，在別的地方又開始了，於是我又到那裏去。」

「那就是說，那兒沒有自由，那兒就是我的家鄉嗎？」

潘恩點了點頭。

「我可憐你，」他說。

「爲什麼？我很快樂呢！」

「真的嗎？」她又耍哭的樣子。

羅伯都回來，他已買到了幾百磅不同樣的紙張，幾加侖油墨。他還找到了一個印刷工人有鉛字可供排揀，一個小個子的人，叫馬金，用那舊式的印機。他一天只需印幾百本。那天夜裏，潘恩排字，以後三天他們印刷，幾乎不睡覺，油墨

使他們非常驚駭，工作着像瘋人，想在這個城市陷落之前，印出若干本小冊子。他們的勇氣是有傳染性的，別的印刷工人也來工作了。不到一個星期，「危機」已經流通了好幾千，在菲拉特菲亞的血管裏注入了新生命，一細細的送到軍隊裏，在那裏高聲朗誦，一細細的偷運到英軍佔領了的紐約，一個犧牲，帶着憤怒，希望，光榮而呼喊的宣言。

聖誕節的夜裏，華盛頓幹了一件不可能的事。本來他的軍隊像濕了的沙土般很快的在分散。他覺察到已沒有能力實現他曾擬定的計劃，所以他主張向西撤退，更向西，如果需要就撤到山的那一邊去，但是絕不冒險和英軍接觸。在屢經擊破和戰敗之後。他已了然他所打的不是打若干次仗的戰爭，而是在打一種空間的戰爭。一種可以拖延若干年的戰爭，這個戰爭可以拖延到非常之長只要他能保持他的軍隊，這是他所不能損失的。

但是他的軍隊已不可能再保持了，除非打一兩次勝仗，有點行動來刺激人民

的想像，否則就完全不能存在，就在聖誕節的夜裏，他又渡過了德拉瓦河，進攻一個喝醉了酒的日耳曼傭兵的營地。

他獲得了一千名戰俘，這是非常需要的第一次勝利，已瀕絕境的事，又得了新生。

x

x

x

x

春天又來了，軍隊又在戰場上活動起來。地耕過了，農民們拿起他們的毛瑟擦乾淨了鏽，穿過鄉間的道路走向華盛頓的營地。

這一年是結束戰爭的一年；他們可以用曆書，星辰，和算命的吉卜賽人來証明。各處都有很充足的軍火，從在寬闊的密士西比河的紐奧蘭，運來了一千大桶火藥，可以作一百萬發子彈的鉛，還有三千發光的西班牙刺刀。

因為這種民衆軍人的流入，亞美利加軍隊已膨脹到相當的程度，於是向南開拔。

潘恩看着他們趾高氣揚的通過菲拉特非亞。那已是夏天，天氣很熱，腰以上

裸露着，背着毛瑟槍，多半赤着腳，他們的樣子很好，似乎很有準備，很結實。

潘恩是既未被人看見，也未被人想到過，只站在擁擠的人羣中，這些對着那些叫太陽晒暈了的前進着的人歡欣叫喊，招手，他們都有綠的嫩樹葉，放在帽子下邊耳朵後面，看着都很活潑愉快。華盛頓穿着淺黃和藍色軍服，騎着馬，看起來比去年仲冬時候，健康了一點，年青了一點，他的旁邊是那個潘恩曾聽說過，但是過去沒看見過的孩子，——青年的賴發葉特（Lafayette），穿着白色斜紋布和緞子作的軍服，全身綴了金辯邊。韓密爾頓也在那裏，脖子哈瑞。諾克斯在照應着他笨重的礮，還有那贊納·葛瑞恩，潘恩向他招手，——但在人羣裏的一個人，自然是不被看見的。

於是他們又在白蘭地酒河打了敗仗。人被打散了。切斷了，潰了。還是那古老的故事，人是肯不惜一死的，只是不知道怎麼死。還是那古老的故事，錯誤了，錯誤可以列成一張單子，一個錯誤比一個錯誤更嚴重。

整個的城得了驚恐的傳染病，保守黨員害怕這些叛徒在離開這裏之前先殺了他們的敵人，叛徒害怕保守黨員不放他們走。兩黨都不十分知道對方的力量。

「一個城市，」潘恩說，「是世界上最好的堡壘，是民衆戰士的森林！每一條街都能變成一個堡壘，每一所房屋是一個可以致人於死的陷阱！軍隊打了一個敗仗，但是這是人民的戰爭，英雄軍隊，可能在菲拉特菲亞的強大心馬上，折斷了他們的背——」

但是雷爾城並沒給強大的心房。潘恩坐在他的房子裏寫一篇關於「危機」的文章，在他下邊的街已成了荒漠。一個跟着一個，袒護大陸派的公民們都走了。夜間，一顆手槍子彈飛過他的耳邊。一個保守黨員的遊行行列，撐着大旗，壁面寫着：「殺死每一個該下地獄的奸賊。」

潘恩現在永遠帶着他的毛瑟槍子，他看見他們把一個無辜的老人給塗了黑漆，用羽毛給他裝成一個野人，這老人的惟一罪惡是掃乾淨嘉本特大堂的壁爐，等到潘恩和其餘的人把他從所綁的木樁上救下來時，人已經死了。十幾個神祕惡漢

健全——但忿怒？失望的人？手裏拿着槍，公開的葬埋了這個老人。潘恩混和的說，「上帝幫助他們吧，當清算的日子到來的時候。」

房子燒起來，義勇救火隊的組織已經完全粉碎了，房子燒完了只剩下些微的煙的痕跡飛過藍色的天空。

潘恩找到了一匹老而背有點畸形的馬，幾塊錢買了一付鞍子，當英國的雇傭兵海斯人由城之一邊開進菲拉特非亞的時候，他由另一邊騎着馬走出去。在去巴提摩的關隘，他控了馬坐了一會兒，靜聽英軍的鼓聲。

一塊受了驚嚇的土地。潘恩騎着馬走那寬闊而彎轉的路。他騎着馬由黎明直走到日落。一個孤獨的英國人，叛教的朋友教徒，他追逐着叫作革命的鬼火，他一個人冒險，饑餓，咒罵自己和自己的命運，自己的崇高，以及那屬於湯姆·潘恩的一切。

一天晚上，一個兇暴的半裸的哨兵阻住了他，那哨兵蓬草的頭髮上纏着一條血浸透了的繃布，他問：

「來的是誰？」

「是葛姆·潘恩。」

「你不要胡說！」

「那麼你瞧瞧我，這裏是什麼地方？」

「葛瑞恩將軍的營地。讓我來看看。」

他坐下來和葛瑞恩將軍一起吃飯，補了的帳棚被風吹動着，一行秋林對着橙色的燄地灣的野火。飄着落葉。葛瑞恩說了：

「我告訴你，潘恩，你把我的靈魂帶回來了，我是太疲倦不堪而且力竭了，做什麼？」

潘恩點了點頭，葛瑞恩簡直把他看成了數星，葛瑞恩拉了他的手，告訴潘恩在白蘭地酒河的情形。在外表上，他們是更相像了。葛瑞恩的漂亮臉龐變得有了皺紋，很年青的一個人，看起來已令人難信的老，葛瑞恩的淺黃和藍色軍服，襪色而且破了，靴子也露出了大腳指。

「我們被打擊了之姓及被打擊了。」

「他呢？」

「華盛頓？」慕瑞搖了搖頭。「我們又要進攻了。」他有點昏亂。是，我們都有點昏。我們計算過了。我們還剩一萬一千人馬。這有點奇怪是不是？他們在這種地境，人數比七千還少，所以我們要進攻，但是我們害怕；等一下到外邊去跟他們講講話，潘恩你可以看出。我們是多麼害怕。我們曾經討論過一次，被奪一個堡壘怎麼辦。還有點想。你認識他麼？」

「我認識他。」

「他壓在一個角落裏，裝裝在讀一本書。一句話也不說，火在他心內燃燒，偶爾他看我眼裏，我說我建築氣似的勇氣也沒有，最後華盛頓問他，他要怎麼幹，他有什麼話說。他回答說，「我沒有話說，我只有作戰，先生，作戰，——你聽見了麼？作戰，不要逃走，只有作戰！」」

慕瑞恩的聲音消逝了，潘恩提醒他：

「以後呢？」

「以後我們大家面面相覷，因為我們都害怕——明天我們就進攻了。爲了上層的敵對，潘恩，你出去給他們講講話。」

「好。」

當他站起來時，葛瑞恩抓住他的膀子：

「你跟他們說什麼？」

「關於菲拉特菲亞——」

「你想——」

「他們應當知道。現在已是時候該叫他們開始變得恐慌了，這不是革命，這是內戰呀！」

x

x

x

x

他耳邊聽着那戰役的噩夢，潘恩到死那一天也不會忘記。那是一個不可能有的噩夢，甚至不過了幾個月都不能把那些實際動作拚合到一起。亞美利加軍隊

身四路進攻不列顛人和海斯人，這些人是幾乎要落入他們的包圍網了，但是各路不能配合；那是拂曉，大霧罩着大地像一團濃煙。潘恩和葛瑞恩一同騎着馬，後來和他失散了，迷了路，潘恩跑入一營「大陸」軍裏，他們也是迷了路的。他們對他開槍；怒喊着，他跑進他們的羣中，發見一半都喝醉了，另外一半則太疲乏，除了木立着而外，已什麼也不能幹。忽然在他們的前面一陣暴風雨似的槍聲，於是這些人都逃散了。

第二天早晨九點鐘，他們大家被請到一間小房子裏吃早餐。他們圍繞着站在那裏，沒有一個人有胃口想吃東西，潘恩，葛瑞恩，蘇立萬，魏恩，諾克斯，司提令還有個波蘭人，普拉司基，司提凡，憂愁，混身沾着血污，骯髒，破爛，是一般高級指揮人員所從未經驗過的。沒有人談話，都在昏迷的，陰沉的期待着。華盛頓進來了，一直的走過去，不左看也不右望，自己倒了一杯咖啡，一塊點心，溫和的說。

「請啊，先生們！」

似乎什麼東西打開了水閘，立刻大家都談起話來。用着粗率有力的聲音，好像要用這個空透那昨天早晨幾乎毀掉了他們的霧障。

華盛頓挽了潘恩的膀臂，跟他說：

「告訴我，先生，你會在菲拉特菲亞，情形是很壞麼？」

「非常的壞！」

「你想我們這裏也會很壞嗎？」

「不會，」潘恩肯定的說。

「爲什麼？」

「因爲你不害怕，」潘恩安靜的講。

「只爲了這個麼？」

「只爲了這個！」

然後他個握了握手。

軍遣，爲了阻止敵人沿德拉瓦河上駛增援，但是失敗了。在米甫林堡壘失敗了，在麥爾塞堡壘又失敗了。運用一次兇戲的埋伏，對付三百海斯人又失敗了。在一次簡單而運動戰中，因爲兵士太疲勞而跌倒爬不起來，又失敗了。失敗一失敗，又失敗。在雨中污泥裏走了十二英里，還遇見了十二個不列顛騎兵的突襲。兩千人這樣在泥濘中跋涉，由早到晚，一直到有一天地面變硬了。在田野和森林中間開出來的道路，曾經是泥濘的。現在這時候變成了又骯髒又尖利的波形鐵板。一個半留在污泥中的蹄印，凍結之後，可以變成致命的武器。骯髒的泥可以用牠的尖端，刺穿像紙那樣薄的腳掌。一塊血跡，印在路上，又一塊，於是又一塊。一片片的雪落下來，像拆開了二個鴨絨被叫那毛絨散過天空。那鮮紅的血在冷的白霧中，成了路的記號，駁的標識。現在是又向北走了，因爲那高個子的凡爾奇尼亞人有命令來叫向他那裏去集合，那地方叫作福琪谷。

潘恩進去時，華盛頓站了起來，看了一下，爲了斷定來的生人是誰，跟着微笑了伸出他的手。潘恩注意到，他看來又老了一點；戰爭叫這一羣年青失望的人

都老了，也瘦了，但還是像過去那樣奇特的天真。現在他沒有戴假髮，穿了一件農衣，頭上戴着一頂古老的鋼帽，他的藍色眼睛，比潘恩過去想像着的大的多。他是真正的喜歡看見潘恩，請他坐下，脫掉他的外衣，然後用很簡短的字句，描畫計畫中的堅強可怕的局勢。缺乏食物，衣服，每天都有逃兵，缺少軍火，因為許多月份的積蓄，就是最忠實的士兵的憤怒，也在與日俱增。

華盛頓溫柔的說，「這一切，我告訴你，比去年更壞，去年我想你還記得。除非各地鄉民都起來協助，我們就要崩潰了。我可以把這個告訴你，潘恩，我不能告訴其他任何人。潘恩，我們已經接近完了——你應該知道不是為了敵人，而是為了我們自己。革命也會像噩夢一樣消逝了。」

「你一點什麼呢？」

「到議會裏去告訴，到鄉間去喚醒他們，叫他們了解——告訴他們！」

「我要留在這裏。」

「不要留在這裏，潘恩，這裏是地獄，並且我想你也許不見得能幫助我們。到議會裏去，無論如何，我們將堅持過這個冬季，——下一個冬季，我就不再想了。但無論如何我們要苦撐下去。」

10 廣義的革命者

事情改變了。在一七七七年到一七七八年的冬末，戰爭的決定點來臨了。亞美利加獲勝，不是經過戰役；是簡單的爲了一枝軍隊，一種軍事力量的存在。這個高個子的，不快樂的凡爾奇尼亞人作一個總司令雖是失敗的，但在作一個團結的中心，却證明了他的價值。度過整個的可怕的嚴冬，他成爲一個核心，使他的部下圍繞着他。假使當時美國司令郝維去進攻福琪谷，那麼亞美利加的軍隊——剩餘的都在那裏了——可能完全被摧毀。但是菲拉特菲亞是舒舒服的地方，郝維並未進攻。於是春天來了，不只有了上蘭西的同盟，這是老年的班·富蘭克林精心工作出來的結果；還存在着亞美利加民軍，又強大起來了的稀有現象。

又一次，這夏天的士兵們，將過田之後，流入了營地——家主，農夫，成人，小孩都來了。過了冬季之後在福琪谷剩餘的四千人，變成了七千，一萬，十

萬二千。如果以核心爲喻，這裏實在曾經保全了那苦而硬的核仁，在地獄般的營地裏繼續活着了過來。

郝維變得害怕了，有一個時期他曾經是進攻者；現在他已處於被攻擊的地位了。他退出了菲拉特菲亞，北向經過達西，在豪牙資，華盛頓阻住了他的路。三年的戰爭不是一點沒有結果的，三年的失望敗退的戰爭，把這些襁褓，羸瘦的一大陸一兵十個鍛鍊成了鋼鐵。這是第一次，他們戰鬥，守住他們的陣地，在一天的劇烈戰事裏，他們堅定的矗立在槍林彈雨裏，然後揮動着他們的武器，看着潰了的英軍從陣地上撤退。

這個戰爭還沒有完，不過剛剛開始，但是現在算是有了了一枝亞美利加的軍隊了。

潘恩這才開始了解他的新職業，這手藝叫作革命。窮也這是第一次，學習一種手藝的惟一原因，是因爲他已經在作這工作。他曾看見過人民掌握政權，和他

們奪取政權的方法；他曾看見過由他們推選的領袖們，還有不是以作戰爲生活的人可以集合起來去反抗敵人。他曾看見反革命勢力在紐約，菲拉特菲亞，邁西，和賓夕拉凡尼亞，屢屢的抬頭。他曾看見過軍隊分化，變成對立的集團。他曾看見滿堂定的愛國志士，肯爲善用他的人犧牲。現在他是在看這最末的階段了，看人民的一派和財政界的，商業界的，當權的，貴族的一派的分裂。更奇怪的是，前述兩種勢力的後一種，聯合起來反對著名的亞美利加最富有的人，這個人就是凡爾奇尼亞的農民華盛頓。首先是定一個奸謀，削去華盛頓的指揮權交給了蓋瑟（Gess）；跟着污辱他的名譽，取銷了他的總司令名義。現在，最後是直接出賣給英國。英國派了一群有很廣泛權限的紳士們遠涉重洋來到亞美利加；他們知道應當和一位什麼人接頭。蓋瑟送了一封信給華盛頓，他寫的時候，筆都含着忿怒。

蓋瑟氣的要瘋，他又寫了一篇指出「危機」的文章。他寫：

「你們把亞美利加人當作了一種什麼樣的人，當作了什麼樣的一種基督徒？他們會眼着他們的最低要求，侮辱地被否定；通過最難忍受的法令，

到處折磨他們；對他們進行一種不宣而戰的戰爭；引誘印第安人，黑人受你網的誘惑；他們眼看著自己的血親被屠戮；和他們同樣的囚徒在監獄裏餓死；他們的房屋財產被搗毀或燒掉；在他們飽嘗了這一切之後，他們才以極嚴肅的心態向天神訴苦，用最莊嚴的誓詞發誓咒咀，切懇你們有關係的政府；因而產生了由裏而發的約誓與相互信賴的宣言；還有在求得了友情之後而與他國締結的同盟；這些人的，神的，義務之最後能爲了順從你們的可怕的兇惡的建議而都把牠們破壞了麼？……

潘恩在同樣的白熱情緒下還寫出其他的論辯危機的文章；但是他必須喝很多很多的酒，才能有火焰燃燒到他的筆尖。兩次他到軍隊裏去；老「常識」瘦得比湯遜任何時候都憔悴；但是大家都歡迎他，還是照樣對他喊：「我的上帝，湯遜，這無論如何是不會沒有意義的呀！」他很耐心的解說了又解說；他們都是他的孩子；就那時候憔悴已被折磨壞了；和他同樣；華盛頓對他說：「潘恩，我沒有方法估計你有多麼珍貴呀！」

在「特殊的危機」這文中，他以他最平靜的但是含着忿怒的話向商人申訴，希望組成聯合的戰綫。請他們相信：只有在民主政治之下，一個商人才能靠了他的能力，得到充分的報酬。在「大衆利益的危機」中，他請締盟各州聯合戰鬥，不要自行分裂，不要因地方性的分歧，忘了共同的敵人。他開始在想建立一個國民政府了！

他的腦子遲鈍不能工作了，他喝酒喝的大醉了一個星期。他覺着他自己全完了，再不能繼續向前努力了。他醒過來，更瘦了，也更堅定了，——他計劃着由他個人把革命帶到英國去。他要一個人到那裏去，去作英國公民，工人，農民的——一個「常識」了。

滿贊納，滿瑞與勸阻了他。這那第·安諾事件剛剛過去，英國人對安特雷之被處死，正燃着怒火。

滿贊納說：「假使他們吊死了你，那什麼事都完了。我怕我們還很需要你死！」

忽然，自然不是一天也不是一個星期，但經過許多年，總是忽然的，這戰爭算是勝利了。不過並未完結，沒有簽和平條約。然而總算是勝利了，心痛，絕望都終止了。英軍在約克城陷入重圍，不列顛在亞美利加的基礎崩潰了，由法國借來的幾百萬元解決了財政問題，保守黨瓦解了。於是潘恩覺得孤單而驚慌起來，看着這一切，懷疑着：「我在那裏？」「我是誰？」

支柱從他的下面抽去了，永遠站在外邊，永遠作幕後人物，永遠是一個宣傳者，現在他覺察已是不需要宣傳的時候了，也不需要人站在幕後了。在一個勝利了的軍隊中，一個作勸勉，辯護工作的人物像潘恩這樣的，只會引起哄笑而已。他的職業是革命，現在他是失業了。

寫點什麼，書點什麼，會由政府去出錢去做。這再不用着他了。穿一套新衣服，作文章向歐洲解釋革命，這已是沒有力量的文章了。說什麼新的「危機」想引起舊日的火燄。——別人會說，爲什麼呢？和平不是成立了麼？

未來在亞美利加，顯示着光明而偉大。

但對他怎樣？

他試着叫自己對亞美利加的將來發生興趣，功名和光榮，誇耀與紀念，投機和快要到來的物價飛漲，以及作一個大共和國的自由公民的驕傲，全不能使他感到興趣。

「沒有自由的地方才是我的家鄉。」他曾經這樣說過一次。

和平到來了；亞美利加趾高氣揚的像一頭孔雀，自由，獨立。爆竹，飄揚的旗子，講演，宴會，以及無窮盡的光榮。

曾經作過作奶罩圍腰的工人，一個疲倦了的英國人，在論其他的事情裏會寫：

「這試驗人類靈魂的日子已過去了，——世界上前所未有的偉大而完美的革命已經光榮而快樂的完成了……」

他可以這樣簽名：廣義的革命者，潘恩。

二：歐羅巴

11 再給我七年

畫家也是詩人的布萊克 (Blake) 對潘恩說，「他們計劃着要吊死個什麼人，也許就是像你這樣的人。他們希望能是你，他們從一七七六年起，就希望用一根繩子套在你脖子上。你不能在獅子窩裏無靈無休的招惹那個獅子，而且在英國不能和在美國比啊——」

「在英國不能像在美國比，」潘恩同意了，現在他已懂得了這個。

「滾出倫敦去，滾出英國去。死吧，你不論對誰都沒有什麼好處！」

後用紙牌搭成的宮殿一樣塌了下來；那是一七九二年，他是湯瑪司。潘恩先生，也是廣義的革命者，匆忙的收拾一個舊行囊，預備逃出倫敦以免被吊死。他才五十五歲，他曾經說：「再給我七年，我將為歐羅巴洲的每一個國家寫一本常識。」為英國，他已寫成了一本書。那本書叫「人的權利」，但是這裏好像已

沒有像在康耶德和萊克辛頓拿起槍來的那個悲苦、頑強的農民。他現在已是五十
五歲，他是疲憊而溜走了。

天還黑着，在破曉前一小時的光景，弗洛司特（Frost）和歐狄白（Audibert）
敲他的門，問他什麼事絆住了他。

現在還有點東西放進行囊；一本「人的權利」，一件襯衣和寫了一半的原
稿。

「我來了！」

「斷頭台不會等待的——那吊死人的劊子手也不會等的！」

「我說我已來了呀！」

現在一切都過去了，英國，又溜回過了過去英國的老樣子。光明迅速的光榮火
，已經燒完那些在地窖和客棧裏設計出來的小小的計劃也成了過去。在泰晤斯
，哈特爾的地下室的四十二桿毛瑟槍將永留在那裏，一直到生鏽壞掉。一大桶火
藥已滾入了泰晤士河，而那些造船工人，礦工，織工，店員，會面面相覷帶着擔

了罪又含羞的表情，這些人們都是曾經有一個時候夢想過不可能的事，並且敢於相信牠會實現。

「我來了。」潘恩說。

平安的上了渡海駛的船，離開了英國，離開了吊死人的劊子手和暴民，潘恩回想着多麼容易，多麼隱秘呀，那種勞苦工作的開始。回到美國，美國的掙扎已成了過去，他也把革命放到了他的背後，他想作錫瑪司。潘恩先生，夢想着一些關於自己的事，他希望能有跟華盛頓在維農山所有的一樣。當革命結束時，他還不是一個老人，他才四十六歲，一個人的生命還未成爲過去。

於是一個人坐下來說：「我的工作得不少了；今後我需要的是吃，喝，睡，談天和思想的時候來到了。」一個偉大而不能忘記的下午，當他和富蘭克林，在駿和的太陽下坐了幾小時，談着科學的，哲學的種種事。富蘭克林告訴他，「跟科學玩玩吧，這是新的時代，是黎明呢！」

「我很想研究着玩呢！」潘恩帶着好奇的眼光說。

他是應當得到報酬的；不是麼？自然不是他一個人有貢獻於戰爭；但也不是華盛頓一個人，也不是傑佛森，也不是亞當斯。他貢獻的一部分並不算太小，他熱望得到一點小小的報酬，他請求議會能供給他的生活所需，因為他除了革命之外，什麼也沒有；因為他是一個「變革」的專家，而現在「變革」已成過去了。

他們議定給他一點錢，一個住的地方在波登城，另外一個住的地方在紐洛舍爾。這已經夠了，他生活得很簡單，喝點酒，吃普通的飯，一個工作室——和全世界的正刺探着未來的科學家們通着信。

他在信上自己署名為「湯瑪司。潘恩先生。」

x

x

x

x

已經設計了一個鐵橋，一個科學的實驗。——班·富蘭克林不是說過，他是研究科學的眼睛和心的麼？自然這鐵橋在世界上是一種新東西，但是一個夢想家已見到了鐵是人類未來命運的主人。為什麼不以橋來開始呢？一種太有用的東

面，一種太普通的東西。於是他開始以這假觀念來玩。設計，製模型，造一座鐵的橋，人們從四十英里以外的地方跑來看牠。每一個人都看得出來，這橋僅僅是一種「常識」。他們說是「常識」含有雙關的意義，那為「常識」曾經是他的光榮。『常識』這本書，已變黃了，捆起來放在樓頂和木箱裏去了，但是大家都說：『潘恩是個極聰明人啊，他的思想，真像一個『洋旗』人。』

他帶了這模型，到菲拉特菲亞，把他裝配起來放在市場街的班。富蘭克林的純屬裏。時代是多麼不同了呀！許多公民們都叫他潘恩博士，他幾乎也漸漸相信那是真的了。他在各種宴會中被人敬酒，他已有四頂白色的假髮，他的襯衫是漿硬了的並且異常的乾淨。

有一次盧士說，『潘恩，現在再讀『常識』，覺得怎麼樣？』

『『常識』麼？』好像是一件小事，他已經很容易記得起來。

『那在當時是好的的一本書呀！』他很明晰的說。

『那是什麼時候呢？那些古老的日子麼？』盧士笑了。

「當我們每一個人的想說話的時候裏。」

「但是現在每個人都滿足了。」

「自然是對一切人的了！」潘恩表示着同意。

於是他又拿了橋的模型到法國去。那是五年之前，是一七八七年。湯瑪司。潘恩先生，過了重洋到法國，不再是一個長着骯髒瘡癩的鄉下人，而是一個有才能的紳士：哲學家，科學家，政治家，財政家都可以說；坐頭等船，在甲板上散步。乘客都會指點着他，告訴別人。

潘恩過海到倫敦。

皇家學會會長約瑟夫，班克司爵士，天文學家瑪爾庫司。郝雷，東印度公司副約翰。梯脫爾頓爵士一起吃飯。——每一個都跟潘恩握手，向他鞠躬，表示他們由衷地確信這是一種光榮，「千真萬確的，先生，一種光榮啊——」，

談到「常識」他們說，「先生，有力量的呀，有力量的呀，而且整個是英國精神的

，重申了大憲章的過去的崇高精神。美國反抗我們，但是在那反抗中有着良好的英國的頑強性，誰能說這兩國不會更聰明一點，在機會到來時，傾向於成爲一個國家呢？」

「一個國家？」

「這戰爭是一種錯誤。我們是有理性的人，所以我們讓了步。」

除了同意之外，他能怎麼樣呢？他們不是曾有一次提到那些事實：他曾作過作奶置圍腰的工人，曾在那污垢的杜松子酒行列中混過，他曾開過紙煙店？他們受過良好的教養，自不會提到。他們的高尚已成爲一種自然的生活而不是矯揉造作的表現，所以潘恩顯然的，只能微笑，喝比他的酒量更多的酒，微笑着表示同意。你跟這一批人消磨一晚，你就會明白爲什麼他們能夠統治別人。他們是輝煌的，智慧的，迷人的，典雅的；也許你會想到麻沙柴塞資州的農民們，倚着他們的大而生了鏽的前膛槍，吐着痰，也許你根本就不会想到那一切。

當他拿出他那橋的模型時，有的是讚美的合唱。

「相信吧，殖民地，在發明方面，已比我們佔先了一百年。」

「潘恩的心一部分想：「他們還在叫我們殖民地。」

倫敦的社交界張開了臂膀歡迎他。布爾克（Burke）也看中了他，把他帶到他的鄉間別墅去，爲他設了無數次的宴會。領他去各種的鐵工廠，也許他們會對於承造他的鐵橋會感到興趣。他介紹他見這些大人物如畢特（Pitt）和普特蘭公爵（Duke of Portland）福克斯（Fox）——喝河水一般多的葡萄酒，在一間屋子裏點五百隻蠟燭，還有偉大而美麗的貴夫人們。

他回想起在某一次跳舞會中的一樁錯誤，——是瑪麗·黎德夫人還是珍。卡爾森夫人？曾跟他說：

「潘恩先生，你知道在亞美利加戰爭中，我認爲你們殖民地靠了什麼得勝的麼？」

「我實在不知道，夫人。」

「是你們那美麗，美麗，美麗，美麗的藍色和白色的軍服啊。我厭惡紅

色——我曾把這話告訴安諾德將軍，爲了他閣下的臉，我是討厭紅色的！」

一種擾亂的元素破壞了湯姆·潘恩的紳士生活——從在巴黎的傑佛森那裏，有許多平靜的、不動心的信寄來，告訴潘恩，法國的革命怎樣的已經到來。他們變成了一個毒瘤，啃着他的靈魂，使他變成又苦又酸，直到最後他把自己摻入了進去，他跑到法國去，他只想去看看，只爲了好奇心而已。

好像濃煙對於救火員一樣，那天早晨在巴黎，當由時髦的倫敦來到革命的法蘭西，只是爲了好奇的潘恩，爲了適合一個世界旅行者，一個哲學家身份，慢慢的走過工人區，看見許多惡意的眼光投到他身上來，因爲他看來太顯然的是一個英國人了。他看見在商店裏的毛瑟槍，稱手的緊握在店員手裏。看見最近爲暴民佔領了的巴士蒂監獄。

這太像舊日的菲拉特菲亞了，公民們嚴肅的關心到了他們的責任，忽然他們知道了他們是人，而不是腳下的垃圾。濃煙和火焰撲向潘恩，而他也把牠呼吸到

了自己的身子裏面。

於是他們歡迎他了，當他們知道了他是誰的時候。他的老伙伴，賴發葉特現在是國民保衛軍的司令。他說：「湯瑪司，只有你跟我知道民軍是有用的。」康杜義，也是一個有分量的人。

康杜義用他很壞的英語跟他說，「我告訴你，公民潘恩寫出來的文章是不會死的，一天夜裏我坐下來讀『常識』，我激動，激動，潘恩我的朋友，我們法國人是好的人民，我們是強壯的人民，從不訴苦。文明不會爲了我們有什麼羞慚的！」

「文明會爲你們驕傲的。」潘恩小聲的說。

賴發葉特把那大而生了銹的巴士蒂監獄的鑰匙給了潘恩，這會作過作奶罩圍腰的人，拿在手裏，努力想壓下他的眼淚，這事的發生是沒有想到的。

「哭，哭，我的朋友，」賴發葉特興奮的說，「在別的時候再哭吧 我們推翻了世界，喚醒了酣睡的時代，我們還有什麼可羞慚的！」

「什麼？」，潘恩有點懷疑。

「把這鑰匙帶到美國去，」賴發葉特微笑了，「把他給我們的將軍。」當他倒說到他們的將軍時，意思指的是華盛頓。

潘恩拿着這鑰匙，在手裏來回翻動着。

他告訴他自己，「我是年老而疲憊了，對這一切我能做點什麼呢？一一一夜裏那舊日的失眠又叫他躺了一夜沒有睡。他的腦子倒出了五十年來的不太穩快的記憶，向自己作戰，從一瓶白蘭地酒中求安慰，在夢境來片刻的空閒。

忽然爬起床來，他想到了那鑰匙；他們怎樣的轟動了巴士蒂監獄？小小的人民會作出這樣的驚天大事；他知道；他記起來了菲拉特菲亞的人民怎樣用粗笨的手抓了大的毛瑟槍，前進，走向德拉瓦，因為他，潘恩寫了一些關於試驗人類靈魂的日子。

他坐在黑暗中，手中翻弄着那打開巴士蒂監獄的鑰匙，賴發葉特給了他，叫他給華盛頓；華盛頓現在已站在雲端裏，賴發葉特也是法蘭西的領袖了，而他，

潘恩呢在中間，什麼也不是。但是雖在中間，仍是一種革命的推動力，聚集在他的身上，一種熱情的說教，所得的既不是光榮也不是高位，而所寫的文章倒有變動世界的威力。

於是他聽見說布爾克在英國下院裏發表了一篇非常兇暴的，非常無情的演說，反對法國的革命，他說話的情形是瘋狂多於忿怒。

「你要答復他麼？」康杜賽對潘恩說。

潘恩點了點頭。

x

x

x

x

於是湯姆·潘恩，凝視着手裏拿着的筆，修成一個尖，又修成一個尖，毀壞了一個羽毛管。用他在倫敦下層社會學到的成熟的豐富的安格魯撒克遜的罵人的話咒罵着，用字句辯駁着；他又不刮臉了，一瓶白蘭地酒放在旁邊，潘恩又成爲可以被會和他一起穿過遮西的光着腳的人們所認識了。他在倫敦郊外的伊司靈頓的一個叫安琪兒的小酒店裏，找了一間房，他有一本書放在旁邊，書名是「法蘭

「西革命之反應」，是艾德孟·布爾克寫的。這本書不只攻擊法國的革命而且致駁了一切的革命，一切的進步，一切的希望，一切人的想憑自己的能力爬向上帝所在地方的可憐而受傷的信仰。

布爾克曾經說，人，作爲一個人，就沒有權利。潘恩遂叫他自己寫出人的權利，告訴大家他所見到的法國革命，並解釋那革命——是解釋，革命並不需要辯護。他寫得非常激奮，熱烈震怒就像他過去在一個戰役之前礮響之前所常常寫的一樣。

他又像過去一樣，頓一陷進去了。這一次是在倫敦每當他在街上走的時候，他知道假使湯姆·潘恩死了，有許多人會睡得好一點的。這本書寫好付了印，上面寫着獻給喬治·華盛頓，書名是「人的權利」。

畫家羅內（Ronney）介紹潘恩到勿利脫街（倫敦的報館集中地）去見約丹，潘恩去了，開頭就告訴約丹（Jordan）……

「這也許是造反呢，先生，所以不要先付印，再發覺這事實！」

「造反，很可能的！」約丹說，「潘恩先生，你要我印你的書麼？」

「我希望！」

「那我要說，造反是胡說！我喜歡你這書，」他們爲這個握了一次手，然後約丹很細心考慮了之後向他建議，「如果你不反對，潘恩先生，讓我來建議先印一版，每本售價三先令，和布爾克的書一樣的價錢。請你等一下——」

潘恩凝視着他問：「三先令誰會買呢？」

「作爲一個小小的預防手段，省得那些豺狼們在印熱了的印刷機未冷之前就來咆哮。你知道他們怎麼想麼？——他們看見印刷很好，他們會說，這書所能觸及的人民不要緊，至少他們會容我們一點時間。如果你一定要我那樣作！我也可以印出五千本來賣六便士一本，我也就給他們吊死了——」

「我如果能夠信任你的話，」潘恩說。

「朋友，我不想永遠活下去，大約只有你知道你放了什麼東西在這裏，但別人也會想到這些事情的，如果你不信任我，你就滾出去吧！」

潘恩發笑了，要求和他再握手，然後說：「約丹先生，我不相信我們倆個人誰能永遠活下去！」

x

x

x

x

書印行了，潘恩醉了兩天；肉體醉了，他自己的脆弱、鄙野、卑劣顯然的正跟他在酒店裏騎在桌子上的神氣相適合，潘恩也恨自己這一切的，他猛勇的戰勝那一切而僅悅於他所成就的「常識」，論「危機」的許多文章，還有現在的「人的權利」。這就是他自己也就是那短暫，但又永恆的火花，他攪翻了帝國，給人類以希望，而引導他們看見了上帝。

一千本廉價本溜進了蘇格蘭，一個卡爾里塞的偵探，在這書被判為鼓吹造反之前，收沒了二百本，這位偵探當然有分辨這類玩藝很好的嗅覺。一本書名子叫「人的權利」有什麼可說的呢？一千本賣完了，又是兩千，然後在愛丁堡由塔查爾·麥克杜威爾擅自翻印了三萬，用的是廉價紙。——無怪乎格拉司哥的市裏要大喊：每一個山岡裏的僕奴們，每一個紳士，紡紗廠裏的每一個工人，每一個五

金工廠的學徒，都在讀一本鼓吹造反的鬼東西叫作「人的權利」了！

倫敦開始消化那三先令的版本了；每一個花花公子也都有了一本——爲了可以去譏諷、談諧，凌辱，潘恩這個人。他們會說：「骯髒的血啊，聽着這野獸去見上帝的消息！」華爾波爾有一本，畢特有一本，布爾克，福克斯也有，但是他們却不用牠來開玩笑。那位在賭博檯上過他的公爵生活比任何場所爲多的德旺公爵，放了一本潘恩的書在他的身旁，當他需要點燃煙斗時，就撕下一頁。外相葛韋爾爵士，讀了這本書，把牠撕成碎片，在心上作了一個記號，吊死這倡著者。

於是一萬，兩萬，五萬這種廉價本跑到倫敦。曼徹斯特，希費爾特，利物浦……的張開着口的胃裏便不見了，英格蘭的地下已起了火，而那不很清楚的阿摩也可以感覺到。

約丹有一封信來，潘恩，連忙跑到他那裏去。這位高個子的出版人，給了他一個命令看，那命令是叫約丹到皇家法院出庭受訊。罪狀是出版一本叫作「人的

權利」的犯罪書籍，鼓吹造反顛覆王室。

「我去出庭。」潘恩說。

「你去不得」，約丹堅決的對他說。「假使他們吊死了你，那一切都完了；假使他們吊死我，那就沒有關係——潘恩，你知道，你曾經到這裏，那裏，一切的地方流浪着，照你的說法，世界就是你的本村。但是我，完全是一個英國人，明白，簡單，我瘋狂的喜歡這小島和牠上面的人民。我發見了他們生活得好像馬套上了車，所以我想把那套着車的皮條割斷。這就是我印你的書的緣因。——明白，簡單的說，假使我必須死的話，就是我願意爲此而死的緣因，你是革命，我只是一個出版人，潘恩這就是一切了。」

潘恩和他爭辯，但他遇見了一個比他自己還頑強的人。他去找他的律師爲他辯護，但是所有不拒見便的人都用一副溫和而譏諷的面孔，告訴他：

「潘恩，你不懂我們做了就有幫助革命的罪名的。真的，我們是英國人，你知道——」然後忠告他，「在你被吊死之前，快逃出英格蘭吧！」

羅內送一封信給他：「像上帝一樣的真實，他們就要吊死你了。」布萊克也寫信給他，「潘恩，爲了上帝的緣故，快跑吧！」

政府的第二步動作是發佈一個由英王署名的布告，禁止一切未經核准的集會，一切煽動的文字。有誰知道有上述情事而不告發，也要被檢舉起訴。

但是書是瘋狂的，廣大的，成萬的賣了出去。在那短短的還可以工作的時間內，約丹叫他的印刷機晝夜不停的印；寫出來的文字，一經發布，就再也不能收回，便盡了英王的權利，也收不回來。潘恩仍不斷的在寫，信，公告，申訴文字，——他甚至站到民衆面前去，接受他們的裁判。民衆讀了他的申訴文章，相互耳語着，却什麼也不敢幹。原來他們不是廢沙柴塞資州有武器的農夫，而是貧窮受驚的鄉民和店員。

這樣一切都完了。經過布萊克一小時的勸說，靠他最後的命令也已頹下，他終於被說服了；福洛司特告訴他，拘票也已發出的消息。同時法國也有信來勸

他。

「潘恩，注意啊，法蘭西需要你。在英格蘭一切已經絕望了，假如你死了，英國人的希望也就死了，並且是死了就不再會復活。我告訴你，潘恩，在法蘭西，一切正在開始，當法蘭西共和國的聲望在全歐洲響亮的時候，英國的人民自然會發見他們自己的力量，不要留在那裏等着被轟死吧！」

他自己告訴他自己，「我爲什麼等着候死，逃跑吧，可惜我是一個老頭兒了。雖然到了七十六歲，我也還是青年，何況還有許多別的青年有槍在手裏——我可以和他們談。但他們現在在那裏呢？」

他告訴他自己，「我一定要回來！」他自己對自己立誓，「我一定要回來，雖多七年，在除了懼與怕之外不知其他的人中，仍是有弟兄的情誼的。死了的不能再回來了，但是我一定要回來。……」

一七九二年九月的秋天早晨，站在渡海峽的船上，看着白色的杜佛石巖漸漸捲起，那一切在他心上不斷的反覆着。

12 法蘭西共和國

當然他們離近法蘭西海岸時，那常有的，迅速黑暗的海峽暴風吹襲了起來，他們登岸時，且下了雨。雖然天氣這樣壞，全卡萊的人幾乎仍都來歡迎潘恩。一列士兵，笛和鼓，先奏了馬賽曲，再奏「洋旗」頌漢曲，鬨然叫人感到這歌曲是被當作了美國革命的讚歌。公民們向這受了驚的潘恩歡呼，叫囂，揮着他們的手，這是他所預料不到的。

「潘恩萬歲！」

士兵向前進，向後轉又向前進，又向後轉又向前進，杜芒上尉，比潘恩的身材小一半，一次次的擁抱潘恩。跟着是市長的擁抱，跟着是四個議員，跟着是代表國民保衛軍的兩個少尉。他們向潘恩致詞先用法語，再用很壞的英語，告訴他，他已經被選為國民會議的代表——對於卡萊市這是一種光榮，對於他們大

家，更是壓倒一切的光榮。

「我是太光榮了。」潘恩用英語喃喃的說。他所不懂的法語從他耳邊飛過。他現在不能說話了，他的眼睛濕潤了，他們也跟他一道哭了，流淚，懺笑，又流淚。

他們說，「只要你接受，自然，只要你肯接受，報酬是每天十八個法郎，簡直等於零，對於你，甚至比零還更少。但是卡萊市有了潘恩當代表了。——」

他點了點頭，他們把他架走到一個爲他所預備好了的宴會。

潘恩走進會議就他自己的議席時，起初是死一樣的靜寂。所有的眼睛都轉向他的，關於他是誰的消息迅速傳開之後，起了一陣柔和的耳語聲，帽子摘下來，頭也低垂了，十足法國式的恭敬表示，甚至可說是崇拜，跟着隨着人聲的重起，來了一片高聲的喝彩。這就是潘恩，這就是巴黎，這也就是革命，——他又回到家來了。

他坐下來哭了，全大廳內的人也陪着他哭了。他站起來，他們以一種爆炸似的聲音淹沒了他的聲音——跟着一切的秩序都亂了，因為大家都衝過去擁抱他。

立法會議解散了，他又在國民議會裏獲得了讓席。他的朋友們被稱為吉隆丁派，都是自由主義者，領袖是康杜塞，羅蘭夫人，他也參加了他們這一派。自然他們都是他的老朋友，他們都會靜聽過他的意見，他對美國革命的有秩序的敘述。但是他們的主張一天比一天降低，因為賈克賓派，即所謂山嶽黨，得到巴黎貧民的堅強支持，主張由他們來實行專政。對於潘恩，這是以混亂代替秩序——是混亂的預兆。

漸漸的，他的本性告訴了他自己，他是應當隸屬於賈克賓派的，他贊成他們暴力的作風和極端主義，但是對於丹東·聖傑司特和盧梭哥拜嘲笑他按步就班的革命理論，他那有條不紊描述所謂一步一步前進的方法，以及常常追述的美國掙扎情形，所取的態度有些受不了。他們暗示潘恩不過是一回偶像，一個理想家，而不是可以聽從他相信他的人，也許是他上了年紀的緣故。

他怕他自己，他自己對自己說「湯姆·潘恩過去在上帝的綠野裏，不論是人或野獸他都不怕的，現在却害怕起來了。」

他害怕，因為他的身體變得老了，厭倦而疲憊了，因為他自己對於「世界一家」的美夢，變得比現實更寶貴更真實了。他強迫自己緩步穿過狹窄的石砌的巴黎街道，走進商店，走進工場，無處不能和市民們建立一種親切的關係。他對他們介紹說：「湯瑪司·潘恩，」之後他們就會愉快的微笑，斟酒，切香腸，拿麪包給他，這是很偉大的表示，因為他們自己已離着挨餓很近了。當他們喋喋不休的對他說着巴黎人的法語，快得祇能聽到十分之一時，他也多少吃一點東西。

他們都是良善的人民，簡單的人民，他們自己的力量現在已膨大許多，因為小小的人民有權利，在世界上還是一件新事情。他們都是良善的健壯的，正直的人民——他雖然覺察了這個，並且沒有保留的承認了這一切，他却依然不能信任他們，——像有一次他曾把他整個的信任，生命和夢想交到穩穩的「大陸」民軍的手裏那種樣子。這不同，這改變，是在他自己這一方面；他害怕人民的無政府

的混亂，而主張採用中產階級的秩序制度；他有着古舊的意念，他要求一種迅速，有秩序的共和政體組織，然後一國一國的加進去。

他是一個從來不爲了上帝而感到痛苦，或是真正相信祈禱有什麼用處的人。他對於宗教，完全是感情的，對於不固定的神的一種熱情的信仰；包含對於人類的愛，對於一切有生命的東西的愛，他從不爲了那神的性質而研究過。他的事業，是屬於現世的，但是他能夠來往於無神論者和不可思議論者之間，在這裏像在美國時一樣，假如有人用粗俗的字句咒罵宗教他能報之以微笑；他的信仰不是屬於儀式的，也不準備與人辯論的。

但是現在他癯瘠了，理由是他自知漸漸年老了。死亡已經隱約可見，但是他不希望死。他覺得一切才開始，而且事情反更困難了。比他過去想像過的要困難一千倍。

當他再站到議會裏的時光，潘恩已成了一個更憂鬱更衰老的人了。議會中要討論的問題是法王應否上斷頭台，或是監禁到戰事終結而把仲永遠逐出法蘭西。

潘恩認爲這趨勢是複雜而多方面的；他不能同意於巴黎羣衆所持的簡單的理由——說法王是一個好賊，所以他必須死。縱使他可以承認法王是一個好賊——一般的貴族，尤其是皇帝，十八年來誰也不會比潘恩更認爲他們是最大而殘酷的敵人了——縱使他承認那種控告，他也不認爲必須用死刑去處罰他。

翹發葉特的朋友們，與美國有關係的人們，都對他作同一的要求，來找潘恩，並告訴他：

「你可以作這件事——因爲你是潘恩。」

「因爲我們的主張要是失敗，那就要混亂了。」

「因爲假定路易一死，那就是說我們須跟英國開戰了！」

「因爲在她需要援助的時光，路易曾援助過美國。」

他們——杜康塞，羅蘭，布瑞索——的計劃是叫潘恩站到議會的講台上去，爲法王的生命作一次申辯。潘恩也許可以救他，此外就沒有別人能救這件事了。

叮。

「我不能說法語，」潘恩很憂鬱的說。

「班考可以擔任翻譯。大家可以聽班考說。」——等於聽潘恩說一樣。」

第二天當潘恩站到講會上的時候，全屋子裏都安靜了。每一隻眼睛都釘在他身上，他的名子等於是自由和博愛，至少他是毫無疑問的屬於他們的，他是他們所奮鬥目標的象徵，他就是潘恩。

他便通過班考的翻譯而說話了。靜靜地站着，就在馬拉（Mara）忿怒的讀嘴中也保持了她的尊嚴。當他已把他要說的講明白說明了之後，全場也沒有一個敢報以噓聲，因為他是湯姆·潘恩啊。他是這樣結束的：

「啊！公民們，切不要叫英國的暴君勝利地看到那個會幫助我所深愛的英國解除她鐵鏈的人死在斷頭台上啊！」

可是這篇演說沒有發生効力；大家仍舊投票主張處死，一七九三年一月廿一日法王路易上了斷頭台。

於是世界改變了，革命從他身邊輕輕地溜走了。

13 由理性而認識的「上帝」與「人」

潘恩現在知道了他不是革命，只是一個人。在地上沒有上帝，只有人，這却使他費了很長的時間，才懂得這一點。

他的臉變長了，身體瘦了，當他再走進議會大堂的時候。他的寬肩膀比過去更狹了。他們不想逮捕他。「叫他逃走吧，」馬拉說，「叫他跑到魔鬼那裏去吧！」但是潘恩沒有逃走，現在他回來了，他的嘴唇閉得很緊，跨着大步穿過一手雙釘着他的眼睛，走向他的議席。

聖傑司特攻擊他，聖傑司特以最高的聲音喊，「我控告你！」

公民潘恩站起來向前走着問：「爲什麼，先生——爲什麼你控告我？」

「爲什麼你對法蘭西謀叛？」

「我並沒有對法蘭西謀叛啊！」潘恩沉着的說。

聖傑司特繼續控訴潘恩和法國邊界外邊住着的一部分王室家族非法通信。對這個潘恩搖著頭說：「你是在對湯姆。潘恩說話啊，先生。」

甚至旁聽席中也在鼓噪了。『你可以控告我許多事，』潘恩說，『控告我是一個共和主義者也好，控告我忠於我的朋友也好，控告我愛一個英國人，或法國人，像愛一個美國人一樣也好。』但是切不要說我謀叛，先生。不要說我與什麼國王有往來。我已不是一個青年人，我已足夠的往事讓我回頭去細看，我也不必為自己答辯了。』

聖傑司特也就不再說話。

於是潘恩仍坐在議會裏，却一句話也不說。歷史向前衝奔得太快，他是被落在後面了。他退縮因為他是一個代表，也因為他要從事他所懂得的這唯一的行業。但是這裏也沒有他所能做的事了。他是可怕的孤獨着，他的朋友們都在監獄裏。其餘可說會是他的朋友也避開他，因為他在受人的懷疑。一個整個的世紀似

乎擠到一個星期或一個月裏來了。馬拉死在了沙洛特。考迪（Charlotte Corday）終七首之下，盧班司拜代替了他的職位。一個被解除了武裝的人，太優雅，太法蘭化，但是又如鐵般的堅強，石頭般不屈不撓。

改組之後，革命法庭繼續工作，於是開始了那著名的「恐怖」時代。沒有讓步，沒有慈悲，不論曾忠於革命或是革命的敵人，如果他被懷疑，他就被認為敵人。一天天的，那粗笨的車子由巴黎的街道上滾過去，大木車輪發出像陣吟而又尖銳的聲響，車身中擠滿了斷頭台上的新犧牲者。一天天的，斷頭台上的大刀被昂高了再放下來落在另一個人的頸子上。由王后到酒店老板，呆笑的公僕，和隱匿了他的救生婆。這是潘瑟德沒夢見過的革命方式，再不像那些高個子的農民們一般把自由書做他們的生命的一部分，而是許多受驚的小市民，一千年來第一次看到了自由，於是便去殺，殺，殺掉舉凡圍住牠達到完成目的的一切東西。在一七九三過渡到一七九四年的冬天，一片黑雲，一片血污了的雲，籠罩了整個的

巴黎。

「恐怖」更臨近了，像一件黑披肩把巴黎罩在黑夜中。潘恩是完全而整個的隱在孤獨裏了。孤獨，而並不畏懼，他坐在書桌前正在寫一篇東西，他還叫他：「理性的時代。」

「容我用火一樣的字來寫吧，因為我並不害怕。明天，也許是後天，我會死去。這裏死的人太多，所以我已變做了牠的一部分，也因為這個，我已失掉了我的恐懼。他們告訴我我逃走，但是潘恩能到那裏去呢？到美國去麼？今天美國已用不着一個老年的革命者——真的，我不知道在美國他們還認識不認識我。那個來自維農山的高個子的人，已不是我所認識的拿着武器的同志了；他已忘記我們怎樣一起前進穿過遠西的往事了。到英國去麼？一百年以後，在那生我的土地上，他們也許會來歡迎我。我的工作是在法蘭西，法蘭西應該是世界的救星。假使他們奪去了潘恩的生命，這是多麼大的損失啊？」

「理性的時代」用大字寫成，下面畫了三道橫綫。作為對這新世界，對這勇

敢一疑於愛欺，因而奮發的新世界的「種責獻」。這個新世界的確違背得自他摩西之手的處分，比任何人爲多。這個世界已屏棄了上帝，因此基於潘恩的想法，他們也已屏棄了使人類生穩的「理想」。人是上帝的「一部分」，否則他就是一頭野獸。然而且野獸也知避愛和恨，恨和愛。只是不會懼怕而已。現在照潘恩看來，人類的歷史是「上帝的一種懲罰」。從人類所出身的深而黑暗沼池，荒山與的叢林之中，風常吹過的大草原上，這些，他們的生活方式，就是一個追尋上帝者的方式。人類創造了文明，創造了道德，也創造了互愛誓約。從有一天，他停止殺戮老人而敬重他們，停止殺戮了病人而調養他們，停止殺戮了迷路的人而告訴他們，怎樣再找到他們的正路。他有了了一個夢，一個幻想，就像飛匪瑞茲的耶穌一樣。伊沙雅就是其中的一個。當他伸出手來說：「你是我的弟兄呀，我不認爲你麼？」他向着馬上帝了。像上一架梯子，一步步的上去，也就一步一步更接近了那永久等待着的某種東西。最初是木製的梯，跟着是大理石的，跟着是太陽和星，跟着僅僅是甚麼也看不到的東西。跟着是一種看不見的爱，跟着

是一個瀟灑的猶太人被釘在十字架上，痛苦的死去。人類從沒站着不前進過；牠會獲得自由，而人類的互愛將廣被世界，於是，枝毛瑟槍遂在腐沙柴塞資的村子裏響了。

現在這個渾命走上了一條歪油的路，反對那個有組織的拜金主義的吃人的教會以後，簡直擁護了無神論了。所以潘德告訴自己說：「我將再寫一本書告訴他們那個我所知道的，沒有使我失望的上帝。」於是他開始寫：

「在過去幾年中，我就想發表自己關於宗教的意見；我很清楚的知道，及這個主題的困難，所以我預備年紀大了再談這個問題。我希冀這將是我對各國的同志公民們的最寶貴獻詞。當希冀發表的時候，能是在一個使引導我寫這篇文章的純潔動機，不以教教認為是一個問題的時候，雖然他們儘可不同意我的作品。」

「現在在法國所發生的情形整個的廢除了全部國家的教會組織，這還有一切關於宗教的強迫制度，信仰的強迫條款，這不只催逼了我的插筆，並使發，

這種工作成爲異常需要，爲了怕在邪說的普遍破壞中，在不正確政府組織，在不正確的宗教學之下，叫我們失掉道德，人道主義和正確的宗教學。

「使我的幾個伙伴，還有幾個法蘭西同志公民們一樣，他們曾發表了他們個人對當局的表白，我也要來說一番。我作這件事，是用了我所有的誠懇與坦白，因爲人類的心願此而相互溝通。

「我只信仰一個上帝，再沒有其他，我更希望在死後還能享有幸福。

「我信仰人類的平等，我還信仰在宗教義務中包含有致力於公平、愛的慈悲，以及爲人類謀幸福等的意義。

「爲了怕或者有人會以爲除了這些以外我還會信仰許多其他的東西，我要在這本書中，寫有甚麼是我所不信仰的，以及我爲什麼不信仰他們的原由。

「我不信仰猶太教會，羅馬教會，希臘教會，土耳其教會，耶穌教會，以及一切其他我所知道的教會所宣揚的信仰，我自己的心就是我自己的教

會。

「所有國家的教會機關，不論是猶太教的、基督教的、土耳其教的，對於我，都是一種人為的工蟻，爲了恫嚇和奴役人類，爲了壟斷權勢和利益才設置的。」

以這種方式開始，他寫出他所信仰的他不信仰的，他一天又一天，的勤勞的工作着。他也不在造成什麼教條，這有許多人在行動和文字上都曾作過。在十字架上的基督，死在新英格蘭野裏一個鄉下孩子，都會做過這種工作，此外還有成千成萬的人做過。但是留給他做的工作是要提出這些教條，把他作爲他那部革命百科全書的最後的一部。

x

x

x

x

他寫完了他的書，他的信條已在紙上寫了，他感到奇一種整個不可思議的，解除痛苦的感覺，就像一個人洗乾淨了身體之後去沐浴一樣。他給哥德曼給一種打擊，同時他給了自己，至少他是這樣想——世界和法國的公民已經合體的信

備，可以幫助他們渡過他瞻望到了的革命的時期。他宣揚上帝存在一切人所看得到的事物裏，在勻稱的樹葉，玫瑰色的夕陽，黑夜中構成一頂高冠的百萬繁星裏，還有地面上，海洋裏，一切的創造物裏面，都有上帝存在。他告訴他們不要去尋求那廉價的庸俗的奇蹟，他們自己和他們所在的世界，才是一切奇蹟中最偉大的奇蹟。

他告訴他們要信仰上帝，因為他們和他們所居住的世界，就是證明上帝的最強的證據。上帝的工作就是「創造」。他的聖經和聖經原文也是「創造」。這是發光的，活生生的簽了字的文件。他既不需要邪說，也不需要恐怖故事來幫助他。湯姆·潘恩對法蘭西這樣說：「假使你們選擇了無神論，至少，我已盡了我的力。」

他的晚年快竭盡了，他期望着能夠再予「寬限」，倒並不爲了一切實際作用都過去以後還希望再活幾年。只是和以前一樣，因為他覺得他還有點東西一定要把他寫到紙上。現在他寫完了，他已幾乎是熱心的在等待着命運的支配。他們用

不着尋找他，他不會隱遁，他從不逃避任何裁判。

於是——兩個「安全委員會」的職員，來拍他房子的門，當他穿着睡衣開門請他們進來時，就拿了授權拘捕他的拘票給他看。

「關於公民潘恩的——你，先生，是公民潘恩麼？」

「我是。」他笑了。「先生們請進來。」

這兩位職員還有一個伍長四個兵跟着，伍長在潘恩的床脚那邊站好，敬禮之後，兵士就分立在一旁。

「許我穿上衣服吧！」潘恩說，伍長和氣的點了點頭，兩個職員就四面搜查房間。潘恩每人給他們一杯白蘭地酒，兵士們就專心凝視着酒，不管其他的一切了，一個職員說：「很好的白蘭地呢！」然後繼續着他們的搜查。

他穿好了衣服，潘恩問：「我希望知道——什麼罪狀。」

「米爾松先生」一個職員自己介紹他自己給他，這是對白蘭地酒的小小的報答，然後念那拘票，「圖謀反對共和國。」

在革命以前這裏是盧森堡宮，現在是拘捕了的人犯最後安置的地方。這地方是一個有名的老花園，一切都非常的美，所以許多上斷頭台的人，最後可以帶去一個美麗的印象，沒有一個地方能把恐怖與溫暖如此完美而又如此可怕的連台在一起的。大的房間，高的天花板，地氈，牆帷，金漆的椅子還有死。

起初潘恩會懷着希望。他不願意死；沒有一個人願意死。而且在這案情下，潘恩本來沒有罪，他沒有謀叛的行動，而且堅定表示，他是擁護共和國和革命的。不錯，他曾和一個現在已經倒台的政黨，在一起投過票，交接過，但是就在那種情勢下，他的動機也沒被懷疑過。當別人都上了斷頭台，他還被考慮之後容許他仍有自由。現在爲什麼又把他關在獄中？是謀叛嗎？即使有一千個人恨潘恩，控告潘恩以每一種人類所知道的罪狀，但是至少他們也決不會把謀叛這一項列進去。因爲他對他的信仰是從未動搖過的。

所以在起始他曾懷着希望，他爲他的自由而奮鬥着。他不只是一個法蘭西的

公民。第一他還是美國的公民，他曾撫育過那片土地，他曾喂養她看着她脫離襁褓。所以他可以一點無庸感羞愧或自慚，在他危急的時期，是可以要求美國幫忙的。

他聽見說住在巴黎的美僑已爲他向議會提出請求。他聽見說，法國外交部長和美國駐法大使摩立斯曾有公函往還。雖然摩立斯並不喜歡他，但一個人總不會送一個他不喜歡的人去就死的。過了一個時期，對於他的被囚禁，一點沒有結果。潘恩的希望漸漸減退了，但並未整個消滅。他躺在他那空無所有的房子裏，在忽冷忽熱的寒熱中發怒着，時間對他已沒有意義，並且隨即消逝了。寒熱病來了又退，就像波狀的火焰的起伏一般，生活在一個噩夢的世界裏，那裏有聖人也有魔鬼。恍惚中覺得有人進來又出去，尖叫的聲音有時使他驚異他到什麼地方。在一個清醒的時光，他聽見一個人說：

「這妖魔就要死了」

這種話對他關係很小，甚至可以說沒有關係。熱度常常回來，燒了他，叫他

再冷，然後又來燒他。

過了一欄很長，很長的時期，他神志清醒了，問現在已是幾月。

「七月了——」

他算了一下，「一月，二月，三月——」

「我還在盧森堡麼？」

「是的，公民，但事情已經不同了。盧班司拜死了，聖傑司特死了，注意啊，公民，恐怖已經過去了。」

「那麼恐怖終於過去了！」潘恩嘆息了一下，這一夜他睡着了沒有作夢。

x

x

x

x

即使已不再是每一小時都有處死的恐怖中，在監獄裏恢復體力是很難的一件事。潘恩找一面鏡子來看，他發見了一個白髮的不相識的人，面對着他。一個下陷的臉，到處都是皺紋。這倒使他發笑了，這影子是太蒼生了，而由鏡子反映出來的笑容，也是不真實的，譏諷的。

暫時間，除了思想，潘恩沒有事情可作——回憶過去六個月中的事件，當盧森堡是一個恐怖之地的時候，爲什麼沒有人顧及他。爲什麼摩立斯不設法使他恢復自由？他問他自己，爲什麼美國國民一點沒有動靜？潘恩下了獄，說不定那一天會上斷頭台，華盛頓會認爲沒有關係麼？華盛頓的整個態度是難於令人了解的。爲什麼他從來不對潘恩表示感謝，關於他把「人的權利」那本書題獻給他？他忘了他現在作着總統的國家，是由革命產生的了嗎？

潘恩在病體漸漸復元的漫長的日子裏，他想得最多的是關於過去這幾年，美國到底怎麼樣了。最困難的是叫他相信，那個多年來他認爲比一切他認識的朋友更好更真誠的華盛頓也會變壞了！

於是又有了一線希望。摩立斯不再是駐法大使了，傑姆斯·孟祿（James Monroe）一個傑佛遜派的民主黨員代替了他。潘恩熱心的等孟祿來，在他一到任之後，就寫了一封長的請求書，申訴他的案情，請孟祿努力使他恢復自由。孟祿

終了他一個愉快的，有希望的答復，他一定爲這件事而盡力，潘恩可能很快就恢復自由了。

但是並未實現，夏天過去，又一個冬天到來，幾乎所有和潘恩一起在盧森堡的其他囚犯都釋放了，只有他仍留在那裏。又發了燒，混身發痛，他的魁梧、健壯的身體，在長期的監禁中，終於毀掉了。他的手已很難拿起一枝筆，他又寫了信給孟祿。

於是孟祿寫信給「安全委員會」說：「在他們（美國人民）爲自由的掙扎中，他（潘恩）爲他們盡的責任，留了一個極可感謝的印象將永不能忘，到現在他們仍認爲他有一個正直勇俠的品格。他現在監獄裏，爲了疾病而憔悴，且將因囚禁而增劇。請允許我對他的情形喚起你們的注意。如果他有罪的話，要求迅速審判，假使沒有，應即恢復自由。」

事情總算成功了。一七九四年的十一月湯姆。潘恩由盧森堡宮釋放出來，已不是進去的時候的那個人，而是一個負病，衰弱且白了頭髮的人了，

潘恩和孟祿同住在一起，健康恢復得那麼慢，他已屢屢的失望以爲自己將成一個永遠廢人。沒有人以爲他能活的，他們已斷斷他的必死，所以他死的消息也已越過海洋，傳到了美國。

但是他沒有死。他的堅韌的身體可以接受可怕數量的懲罰，現在他已經可以要「理性的時代」的原稿來看了。

他愉快地念了一遍；有些地方感覺不夠，其餘的，却都很好，很活潑；是對他過去自己的一個回憶。他原來想再加一些東西，但是他急於要印行牠，好叫無神論者讀了牠而能找到有些東西值得信仰！

於是「理性的時代」在英國美國出版了。

這是他對信仰的自白。他的最後的工作，他對上帝和好人的貢獻，這是他對無神論者的打擊；這是他對於那善良慈悲的神的熱烈的信仰，只靠人的能力就可以接近神而無須強迫也無須什麼邪說。這書印行以後，一大包送到了英國，另一

包送到美國。於是斧頭又加到了他的身上來。

以前世上的魔鬼只有一個，現在變成了兩個，一個是原來的魔鬼，一個是湯姆·潘恩。一切的宗教團體都聯合起來攻擊這個魔鬼，因為他曾經懷疑一切有組織的宗教。甚至在法國，反響也打擊着這疲憊的老年的武士。沒有了解，沒有同情，什麼都沒有，只有侮辱，侮辱，侮辱。

他是可怕的疲乏了；又生了病，他聽到了美國的反應，倒還不完全是侮辱；在英國，還有幾個人贊同他的觀點；還有他的老同志存在着，還有老的革命者沒有忘掉怎樣思想——他們買了許多本他的書。

他很憂鬱的跟孟祿說：「我想回家，我太疲憊了！」現在竟有一個地方叫作家了；世界原是他的本村，但是現在他却懷念起亞美利加的綠山和原野。他是一個在一個壽生的土地上的老年人。他是世界上最被人所恨的——或者對於少數人，也是他們最愛的——人。二十年來他的寬闊的雙肩、擔負過各種的侮辱；現在也疲倦了。

孟祿說：「我懷疑印行『理性的時代』是不是一件聰明事，潘恩。在美
國——」

潘恩說：「什麼時候我會聰明過？把自己的命運寄託給還沒有開始作戰，舉世就都知道他們一定失敗的一羣農民，能算聰明嗎？遠在你們這些大人物敢在家裏想像這個國家之前，我已喊出了獨立。這能算聰明麼？給英國以革命的啓示，跟着我不得不逃走以保全生命，這能算聰明麼？在斷頭台的陰影下度過十個月，這能算聰明麼？我作過許多事，但是從沒顧慮過，也沒有聰明過。顧慮，聰明，是英雄和大人物們所應有的東西，一個作奶罩圍腰的人是用不着的！」

潘恩壁上畫了兩隻犄角（歐俗謂魔鬼頭上生有雙角。譯者按）掛在許多英國人的家庭裏，小酒店的啤酒杯上貼了潘恩的像，底下寫着「跟這魔鬼喝一杯！」在一百個教堂裏，在一百次星期日作禮拜的時候，佈道的主題，都講到這個叛教的湯姆·潘恩。在倫敦·利物浦，諾丁罕·希費爾特，一堆堆的潘恩的書被燒掉，羣衆圍着火跳舞，並且喊着：

「潘恩，潘恩，叫他的名子『入地獄』，」

叫他永久蒙羞，叫他的聲譽也入地獄，

上帝叫潘恩入地獄，上帝叫潘恩入地獄！」

又發燒了，他躺着深思，他想自己是快死了，他並不關心。他回想：一件件的想，在刑囚時使他痛苦的一切恐怖，他的恐懼集中到一個人身上，那就是喬治·華盛頓。

病到他那種地步，疲憊到那種地步，他不能再有真實的透視了。他不知道別人把他的事，怎樣告訴華盛頓，或者他曾否關心。他決心的要嚴厲譴責這個，由潘恩看來是既背叛了朋友，又背叛了革命目的的人。相信他自己是快死了，便在一封信裏，把他反對的那欄在世界上他也曾最愛過的人的忿怒，全部裝了進去。

孟祿求他不要把信送出去，因為「不會有結果的，」孟祿爭辯着說：「相信我，什麼結果也得不到，只會給你招來更多的敵人。多少年了啊，你離開美國？華盛頓只是一個人，人是會遺忘的呀！」

潘恩說：「我可沒有忘記啊！」

他曾把這信壓了一個時期，終於還是送出去公開發表了。

×

×

×

×

潘恩自己想，他還有足夠的時間，他要回家。一個人希望死在一個有友情的地方；他希望死時有兩三個朋友在他旁邊。世界是太大了，——一個人當他年老而疲憊的時候，需要的只是一個角落。

世界上一切的地方都會恨他，訕笑他，侮辱他，但是美國應當不會忘記。那試驗人類靈魂的日子，是在不太久之前，他們有什麼正確的理由可以忘掉他呢？華盛頓死了，但其餘的人，大半都還活着。他們應當還記得這舊日的「常識」吧！

他到了總統府，那看門的黑人通報，「潘恩先生來見總統。」這真像是在做夢！他在湯姆·傑佛森的面前自己覺着已是一個老年人，雖然在年紀上他們才相差六歲；潘恩在這個高大，矗直，漂亮的美國總統之前，自己覺得已是一個用盡

了力量且沒有了意義的人了，而傑佛森呢，正站在他的權力與光榮的最高峯上，當他獲選之後，大家稱之爲革命的第二階段，平民時代的黎明。但是潘恩却筋疲力盡了。

傑佛森跨步迎上來，握了他的手，微笑着說：「湯姆，湯姆，你是舊時景緻之一呀。戰爭過去了，你也回了家！這是時代輪子的又一轉動，湯姆，老同志又碰到了一起，這是幸運在微笑的象徵呢！」

吃飯的時候，在說到本題之前，他說了許多其他的話。談到許多舊事，提起一個回憶，又一個回憶，很快的就使潘恩覺得他顯得不很自然了。

傑佛森便含着慫色說：「你會覺察在這裏你也有許多敵人，湯瑪司。那封你寫給華盛頓的信——」

「我不願意談他。」潘恩帶着怒氣說。

最後傑佛森補充着說：假使你要參加政府工作，那就正是我們敵人在求之不

得的機會呀！」

潘恩微笑的點着頭。

「也許在一兩年後再談吧，」傑佛森說。

在一個飯店裏：「潘恩麼？這是信仰上帝的房屋，我們不需要醫恩。——
在街上：「那老畜生來了！」

在小酒店裏：「孩子們，爲魔鬼喝一杯吧，反基督的人來了！」

小孩向他飛擲泥塊和石頭：「入地獄的老魔鬼，入地獄的老魔鬼！」

一個女人：「你這骯髒的老畜生——你骯髒，骯髒的老畜生！」

一羣人：「一條繩子一棵樹，叫咱們把他吊起來！」

潘恩算是回到家裏了。

他試着一個人仍去住紐柔舍爾那地方，但在那裏他似乎和鬼住在一起。在夜

裏點了火來，就聽見清脆的鼓聲尖銳的笛聲，過去的一切就從火焰中走出來，襪襪的「大陸」民軍，肩上背着他們的長槍，痛苦地喊叫着，吟囉，老「常識」！這是叫他受不了的，他不需要記憶。他拿了碟子向他們擲去，要求他們，「不要到我這裏來，不要到我這裏來！」

他跌了一下由屋裏狹窄的樓梯滾了下去。他低聲的喊叫着，他倒在地下，不十分清楚究竟發生了什麼事。當他發見他的手已失掉了作用時，就高聲呼救。沒有人來救助他；沒有人聽見他的呼喊。他驚躺在地板上，直到他有了足夠的力氣爬回他自己的牀，在牀上他躺了一個可怕的星期，他用種種方法使他自己仍能活着。

這老人最怕那免不了的到紐柔舍爾村裏的街上去走一次，因為村中的母親們沒有一個會忘掉告訴她的孩子潘恩和魔鬼是一體，當這瘦弱彎腰的老人，在街上蹣跚着走的時候，他的行動各種年齡的孩子們的力量，不下於穿花衣吹笛子的人。儘管他努力想對他們好也沒有用，他們到他的果園裏來，他從不去趕走他

們，口袋裏時常裝有糖果，用以賄賂他們不要折磨他，但是全無裨益，因為什麼遊戲也不如窘迫老湯姆。潘恩更爲有趣！用多數的泥塊，石頭，木棍向他投擲之後，可以刺激他叫他發脾氣，跟着可以引他來作一次惹笑的追捕。

在戰爭期中，紐柔舍爾是一個保守黨盤據的地方，而現在是激烈的反對傑佛森。村人在戰爭期中沒打過仗，他們的中立，使他們過很舒服的日子，並且他們曾盡一切可能幫助英國人和保守黨的反革命力量，——所謂「羅吉爾騎兵」。當潘恩在一八〇六年大選之際，到村裏去投票時，他們還未忘記潘恩是贊助戰爭的。

選舉監督是一個小保守黨徒，當他們看見潘恩在登記的那天蹣跚的到街市裏來的時候，一群孩子，在他背後囁囁私語着，互相看着點頭微笑。

站到排成的行列中，他裝聾不理他們對他說的話。終於輪到他了，他有力的說：

「湯瑪司·潘恩，先生！」

「你到這裏來幹什麼？」

「這是選舉局，不是麼？我來登記。」

他們相互笑了一下，然後告訴他「只有公民才能選舉。」

潘恩搖着他的頭。「我是湯瑪司·潘恩。」他重複的說，不滿意的皺起他的對眼。

「我們知道了，然而你不是美國公民呀。」

這老人搖着他的頭，自以為他的年齡使他有點昏亂了。每個人都爲了想到這個戰慄的老人就是殺人的革命者，惡魔一般的反基督教者而笑起來。看他是多謙啊，他的襯衫上滿佈着鼻煙的骯髒痕跡，他的襪子是皺了的拖在膝蓋以下，他的雙手是那樣的打着戰。監督長耐着性子爲他解釋：

「我們不登記外國人，只登記公民。你沒有權參加選舉，並且你阻住這一行的人登記。」

由他的記憶中想到了十分合法的爭辯論據，很顯明的理由；爲了澄清這可

怕的錯誤，這老人無頭無尾的說：「議會不是給了一切革命中的士兵以公民資格麼？」

監督微笑着說：「你從沒在革命中作過士兵呀！」

「但是我是潘恩，湯瑪司。潘恩，你不懂麼？」

「我謝謝你，請你走開不要再多麻煩了。」

「但是我一定要投票，——我一定要投票。你不知道麼？我一定要投票，那是我的權利！」

「叫警察來，」監督說。他的耐性已沒有了。「對於這老流氓，監獄裏還有地方可以安置他。」

「監獄——監獄不要再來了。」這老人小聲的說，現在他已不再強硬了。「監獄是再來不得了了。」

爲了這個，他轉身走了，沿着大街蹣跚的走回去，孩子們又一度的繞着他跳舞。

現在什麼也沒有了，只剩下痛苦——以爲是他在盧森堡的時候傳染來的，
身上，頭上，每處地方都發痛。一個人死得實在是太慢了。他們給他找來了一個
女看護，這女看護是一個宗教信仰極深的女人，她到處宣傳，使人人知道湯姆·
潘恩的生命，已到了最後的一點鐘了。於是開始造成了一個聖地巡禮似的局面，
因爲如果能聽見潘恩在他臨終的榻上否定了「理性的時代」，該是多麼輝煌的事
實啊！

一個個的都來了，天主教徒，美以美會教徒，獨立教徒，路德教徒，朋友教
徒，長老會教徒——他們都沒有讀過他的書，但是他們都來爲這本書和這個
作戰了。

「否定牠！否定上帝，良善和希臘，因爲你快要死了，否定人類！」
牧師，長老，傳教士，神父，尼姑——由於那個女看護的幫助，都爬進了他
的屋子，她是很神聖的把這裏造成了聖地。這個老武士快死了，他們還害怕什麼

麼！天使的號角曾在康叩德，萊克辛頓吹的很響亮，但是這裏所有的却只是灰塵了的黑長袍的沙沙的聲音。即使他喊一個星期乞求援助，他的同志們也不會聽到他的聲音，因為他們不是死了，就是離着他太遠。他的會越過山嶺，平原，趕着他們的牛和他們蓬車，跟從了湯姆·潘恩的夢想，工作和痛苦去改造這塊土地，和這個世界，一個穿黑衣服的隱下來俯就着他，他們把那一點的太陽也趕出屋子使牠變成爲漆黑，他們喊：「取消你自己的話！」女人們也穿着黑衣服來作她們的一份好事。甚至醫生也把腰彎得很低，用話來刺激他：「潘恩先生，你聽見我的話了麼？現在還有時間現在還有希望。你願意相信耶穌基督是上帝的兒子麼？」

「你願意相信麼？」

「你肯取消你自己的話麼？」

「你肯否定麼？」

「你是一個污穢的老頭子，你是整個的孤獨，算了罷，算了罷！」

假使說，這裏還有一會兒牠原本應當有的平靜，那就是在清晨和夜晚，那女

看護用鈴兒似的聲音讀着聖經的時候了。這是十字軍啊。來呀，所有你們有信仰的人！

終於他不再聽見他們的聲音，他們的激刺的話，他們的苦難，他們的申辯，那可能叫他屈服的。但是他的力量竟和小說中的英雄過去的神祇一樣，勝過了一切。他得到平靜了；他有了他的同志在他的身邊；他已站到那些，或先他而來，或將後他而來的，具有善意人的中間了。

紐柔會禮的好人們侵入了他的農場，從樹上折下所有的樹枝拿去當紀念品賣掉。他們把他的墓碑敲碎，拔去在墓地上長出來的極少的花木。

十年後，一個叫威廉·考白特的人有了一個計劃。他要掘出了潘恩的遺骨預備攜去英屬。在各城而展覽。但是英屬政府不許這為過去皇家所厭棄的人的遺骨公開展覽，他的遺骨，便在英格蘭的某地消失了。

所以在今天沒有誰知道潘恩長眠何地。這樣，也許更好，因為整個世界才是他的村莊。

民國三十四年四月重慶本初版

一個民主的鬪士

原名公民湯·潘恩

Citizen Tom Paine

翻 版 所 翻
譯 權 有 不
印 准 翻

原 著 者 美 · 法 斯 脫

節 譯 者 艾 秋

發 行 人 趙 家 璧

發 行 所 重慶民族路英年大樓
良友復興圖書印刷公司

經 售 處 全國各大書店

電報掛號：一七四八

#

41

87
3,412,47

